

股票代碼：8092
可至以下網址查詢本年報資料
(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建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IEN WEI PRECISE TECHNOLOGY CO., LTD.)

104 年度 年 報

建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5 月 27 日 刊 印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資料：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 名：張 宏 傑
職 稱：財務部經理
電 話：(07)731-3911
電子郵件信箱：kvn9881@ms68.hinet.net

(二)代理發言人：

姓 名：王 茂 源
職 稱：稽核室副理
電 話：(07)731-3911
電子郵件信箱：jw@chienwei.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一)總公司及廠址：830高雄市鳳山區鎮北里鎮北北巷20之16號

電 話：(07)731-3911
傳 真：(07)731-4976

(二)分 公 司：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住 址：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 8 號 B1
網 址：www.pscnet.com.tw
電 話：(02)2747-82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廖阿甚、吳建志
地 址：高雄市新興區民族二路 95 號 22 樓
網 址：www.pwcglobal.com.tw
電 話：(07)237-311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chienwei.com

七、第一上櫃公司並應刊載：

- 1、董事會名單，設籍臺灣之獨立董事應增加記載國籍及主要經歷：不適用。
- 2、國內指定代理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不適用。

目 錄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3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 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 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2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2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 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5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26
二、股東結構.....	27
三、股權分散情形.....	27
四、主要股東名單.....	27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8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8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8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9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9
十、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9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29
十二、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9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9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29
十五、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29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3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3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 、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40
四、環保支出資訊.....	40
五、勞資關係.....	41
六、重要契約.....	41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並註明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4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4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5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9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49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149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150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15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5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51
六、風險事項.....	151
七、其他重要事項.....	152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5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5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5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55
五、第一上櫃公司應包括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155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發生證交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包括符合本中心上櫃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第 11 條第 1 項重大訊息說明記者會各款情事）...	15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大家好：

承蒙諸位股東的支持與本公司全體同仁的努力，本公司 104 年度營收為 3.96 億元，並較前一年度下滑 6%。其中精密模具、夾治具、高精密零組件及二、三次元精密量測儀器產品受整體景氣影響及競爭對手削價，致低階產品拓展不易，而高階高毛利產品亦銷售不利。故 104 年產生虧損。

一、104年度之經營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395,985	420,473	(24,488)	(6%)
營業毛利	53,269	74,344	(21,075)	(28%)
稅後淨(損)利	(28,607)	4,333	(32,940)	(760%)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6	4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90	215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94	207
	速動比率(%)	70	87
	利息保障倍數	(917)	372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3.41)	0.82
	股東權益報酬率(%)	(6.58)	1.00
	稅前純利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7.34)	1.47
	純利率(%)	(7.22)	1.03
	基本每股盈餘(元)	(0.74)	0.11

四、105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本公司立足精密加工及製造產業逾 30 年，技術能力深厚，產品開發亦持續進行，除精密模具加工產品近期受景氣影響下滑外，業務發展方向逐步朝設備製造發展，期盼為國內產業升級上貢獻綿薄之力，持續提供高品質、價位合理的產品。

面對未來市場的嚴峻挑戰，本公司將採取更有效的管理方式，持續精進，集中技術優勢，為各位股東創造更佳的權益。

五、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培養核心競爭優勢，積極與上下游廠商策略聯盟，加強產品應用創新及開發。
2. 以技術為導向，並配合政府措施及資源，開發關鍵技術，發展利基性產品。
3. 積極培育研發人才，加強教育訓練及與學術機構建教合作，提昇人員素質。
4. 強化品質系統、行銷體系與售後服務，增加市場競爭能力。
5. 實施績效管理，強化風險控管能力，提高營運績效及獲利能力。
6. 建立企業優質文化，重視社會責任。

六、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所屬產業直接受國內外政策或法律變動影響之機會較小，隨著本公司持續投入研發及引進相關技術人材，在產品技術能力及產能方面已明顯提升，雖有削價競爭之趨勢，為避免獲利遭侵蝕，本公司不斷投入新產品的研發，適時推出高毛利產品以因應市場需求，因此即使產業不斷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確有影響，仍屬可控制範圍內。

在此謹致上最誠摯的謝忱，並敬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 事 長：李聰林

經 理 人：李聰林

會計主管：張宏傑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七十年四月十六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 70 年：公司設立，原名為「建暉機械企業社」資本額為新台幣壹百萬元，主要以零件加工為主。

民國 78 年：公司遷至高雄縣鳳山市，並更名為「建暉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增至新台幣兩仟萬元，並轉型為各封裝廠之精密IC零件供應商。

民國 81 年：正式踏入國內精密量測儀器市場，推出一系列精密量測儀器產品。

民國 84 年：I.C. QFP精密模具研發完成。

民國 87 年：量測實驗室於該年六月取得經濟部標準局之國家二級長度實驗室認可（CNLA、No. 0352）。

（2003年變更為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NO. 2863）

發表新型「高精密度治具研磨機」（JG-400CM）。

民國 88 年：半導體設備D/T System研發完成。同年並將ISO 9002 國際品保規範正式導入廠內製程。

民國 89 年：「高精度氣浮式三次元座標量測儀」研發成功。

通過英國UKAS組織驗證合格，符合國際品保要求並頒發ISO 9002國際品質證書。

量測儀器成功外銷日本市場。

民國 90 年：「精密非接觸式三次元CNC影像測定儀」與「高精密度CNC治具研磨機」（JG-500CM）研發成功。

民國 91 年：獲證期局核准為公開發行公司，公司總資本額增至新台幣壹億參仟捌佰萬元。

通過英國UKAS組織驗證合格，符合國際品保要求並頒發ISO 9001(2000年版)認可。

民國 92 年：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登錄為「興櫃股票」。

資本額增至新台幣兩億零柒佰萬元。

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正式申請股票上櫃並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股票上櫃申請。

民國 93 年：本公司股票正式上櫃掛牌。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計新台幣一億伍仟萬元整。

民國 94 年：「高精密度CNC治具研磨機」(JG-510CM)研發產製成功，開始外銷泰國及俄羅斯。

資本額增至新台幣貳億陸仟玖佰陸拾貳萬元。

民國 95 年：資本額增至新台幣貳億捌仟參佰肆拾貳萬元。

民國 96 年：踏入綜合加工機製造領域，推出「高精密度立式門型切削中心機」(CWM-600A)，定位精度可達 $\pm 0.005/300\text{mm}$ 。

民國 97 年：「超高精密度立式門型切削中心機」(CWM-1010G)新產品推出，整機採花崗岩結構，三軸定位精度可達 $\pm 0.001\text{mm}$ 。

民國 98 年：「花崗岩龍門型微銑鉋削中心機」(CWM-4545G)及「高精密度CNC治具研磨機」(JG-1070CM)新產品推出。

民國 99 年：「高精密度CNC治具研磨機」(JG-1010G)研發產製成功。

與中正大學合作之齒輪量測儀(CWGT-450)成功開發完成。

取得「CE」認證標誌，產品符合歐盟安規指令要求。

民國100 年：「超高精密度立式門型切削中心機」(CWM-6060G)投產。

「高精密度CNC治具研磨機」(JG-510CM)主軸改良，導入液靜壓系統，真圓度可達 0.5μ 以內。

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計新台幣一億貳仟萬元整。

民國101 年：「CVG 4T/8T 高精度CNC立式研磨機」研發產製成功。

民國102 年：「高精度CNC立式磨床」(CVG-12CT)新產品推出。

民國103 年：與日本大廠合作開發新型精密量測儀器，取得ODM長期訂單。

高精密度JG-510GC內、外齒輪研磨機新產品推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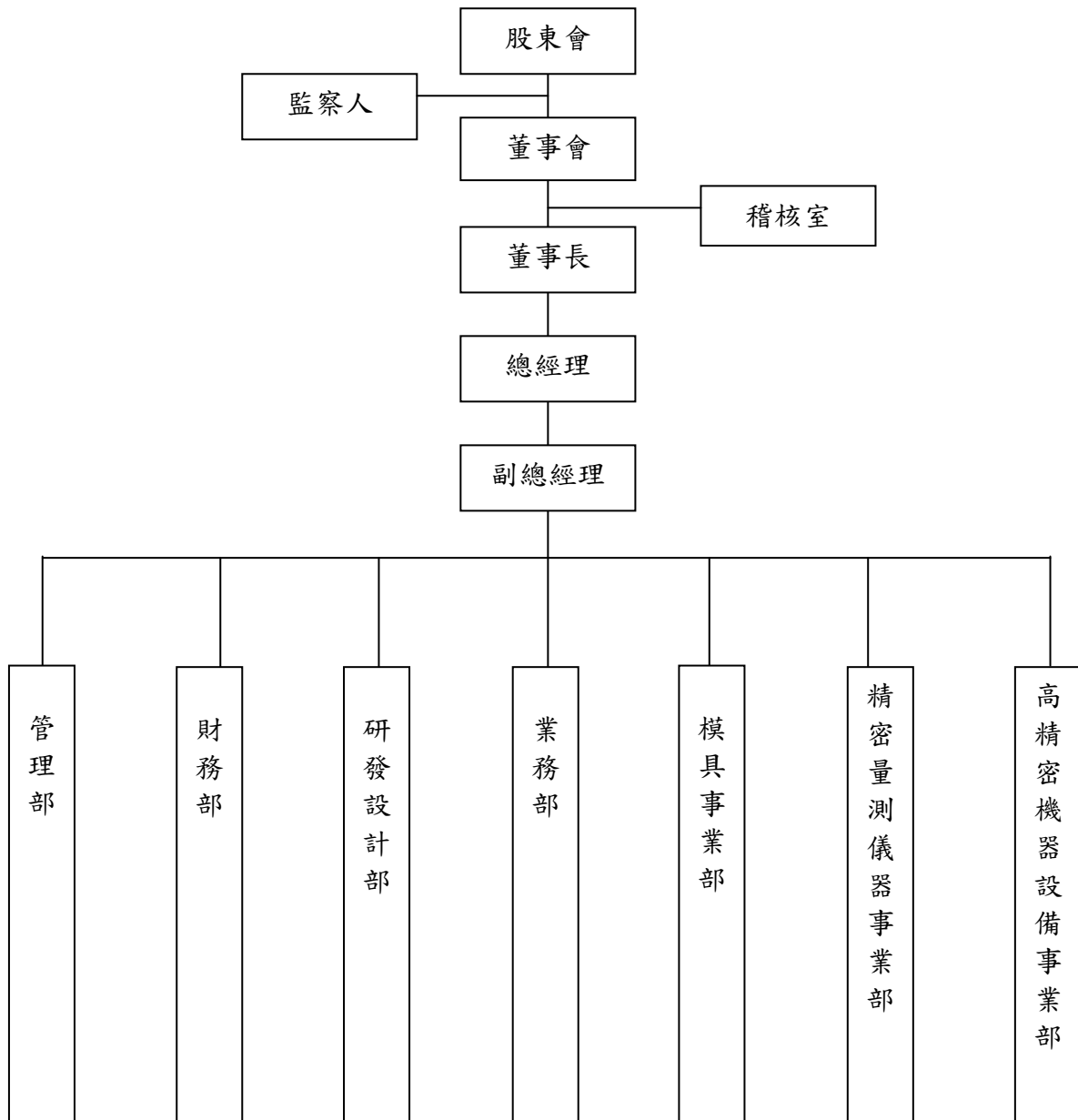
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計新台幣壹億貳仟萬元整，

103年第一季已全數轉換，資本額增至新台幣參億捌仟捌佰伍拾萬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職掌業務
稽核室	檢查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並提供分析、評估等建議；促進以合理成本達到有效之管理控制及改善作業之效率。
管理部	掌理有關人事、資訊、採購、倉儲、總務及員工福利等事項。
財務部	負責公司財務及會計等事務。
研發設計部	依市場需求制定產品規格、技術開發政策方針及執行。
業務部	國內外模具、儀器及機器設備客戶銷售與售後服務業務； 模具、儀器及機器設備重要零組件國外採購之洽詢、訂單、報關與進出口業務。
模具事業部	各種儀器及機器設備產品之精密零件廠內製造加工、委外加工、品質檢驗； 精密模具、治具、儀器與設備零部件之組立、測試與檢驗； 產品製造加工生產流程管理； 廠房設施佈置與維護，生產設備保養。
精密量測儀器事業部	精密儀器硬體與量測軟體開發相關業務； 精密儀器組裝、測試、檢驗與包裝； 客戶交機安排、安裝、測試、教育訓練與售後服務。
高精密機器設備事業部	高精密機器設備產品之組裝、測試、檢驗與包裝； 客戶交機安排、安裝、測試、教育訓練與售後服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 姓名、主要經（學）歷、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選（就）任日期、任期、初次選任日期及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105年5月2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長豐投資(股)公司	104/6/16	3年	90.11.29	9,171,273	23.608	9,172,000	23.608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長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聰林	104/6/16	3年	90.11.29	326,000	0.839	326,000	0.839	320,000	0.824	0	0	正修工專化工系 金屬中心技士	本公司總經理 百翊精測儀器(股)公司董事 鈦昇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長豐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監察人	楊玉里 李榮和	配偶 子
董事	中華民國	長豐投資(股)公司	104/6/16	3年	90.11.29	9,171,273	23.608	9,172,000	23.608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長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坤成	104/6/16	3年	104/06/16	0	0	0	0	0	0	0	0	華梵大學專科畢 中時科技人文雜誌總	中時科技人文雜誌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楊玉里	104/6/16	3年	104.06.16	320,000	0.824	320,000	0.824	326,000	0.839	0	0	三信商職 鳳山市農會雇員	本公司管理部經理 長豐投資(股)公司董事 杞富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長兼 總經理 監察人	李聰林 李榮和	配偶 子
董事	中華民國	王鴻圖	104/6/16	3年	92.05.20	0	0	0	0	0	0	0	0	文化大學企研所 榮星電線工業(股)公 司總經理	榮星電線工業(股)公司執行 顧問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連文海	104/6/16	3年	92.05.20	7,269	0.019	7,269	0.019	0	0	0	0	光華商職 連鑑企業負責人	賢鑑企業有限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李榮和	104/6/16	3年	95.06.16	1,657,320	4.266	1,657,320	4.266	0	0	0	0	中山工商職	長豐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長兼 總經理 董事	李聰林 楊玉里	父 母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陳明芳	104/6/16	3年	93.05.27	6,896	0.017	6,896	0.017	0	0	0	0	正修工專	昱豐聯合土木包工業有限公 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張光明	104/6/16	3年	92.05.20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商研所 晶品金屬工業財務經 理	鈦昇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頂睿科技(股)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長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李聰林	58.75%
	楊玉里	28.75%
	李珮馨	11.56%
	李榮和	0.94%

3. 董事及監察人獨立性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業 務所須 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李聰林(註1)			✓							✓	✓		✓		無
謝坤成(註1)			✓		✓	✓	✓	✓	✓	✓	✓	✓	✓		無
楊玉里			✓							✓	✓		✓	✓	無
王鴻圖			✓		✓	✓	✓	✓	✓	✓	✓	✓	✓	✓	無
連文海			✓		✓	✓	✓	✓	✓		✓	✓	✓	✓	無
李榮和			✓		✓					✓	✓		✓	✓	無
陳明芳			✓		✓	✓	✓	✓	✓	✓	✓	✓	✓	✓	無
張光明			✓		✓	✓	✓	✓	✓		✓	✓	✓	✓	無

註1：長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5年5月2日

單位：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 理人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聰林	70/10/01	326,000	0.839	320,000	0.824	0	0	正修工專化工系 金屬中心技士	百翊精測儀器(股)公司董事 鈦昇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長豐投資(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莊政璋	96/12/20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機械工程系 香港商必佳國際有限公司 業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經理	中華民國	張宏傑	92/02/05	5,497	0.014	0	0	0	0	東海大學會計系 寶誠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主任	聯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國外部經理	中華民國	賴秀華	94/06/27	0	0	0	0	0	0	海洋大學航管系 虹揚設計公司業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研發部經理	中華民國	謝英津	78/11/01	0	0	0	0	0	0	正修工專機械系	無	無	無	無
業務部經理	中華民國	吳明勳	96/12/01	1,649	0.004	0	0	0	0	高雄海專造船工程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副理	中華民國	王茂源	92/12/08	0	0	0	0	0	0	東海大學會計系 寶誠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組長 南仁湖(股)公司稽核專員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D等四 項總額占 稅後純 (損)益之 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 等七項總 額占稅後 純(損)益 之比例%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業 酬		
		報酬 (A)		退職退 休金 (B)		董事酬 勞(C)		業務執行 費用(D)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 休金 (F)		員工酬勞 (G)				員工 認股 權憑 證得 認購 股數 (H)		取得 限制 員工 權利 新股 股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長豐投資-李聰林	0	0	0	0	0	0	122	122	(0.4)	(0.4)	1,169	1,169	0	0	0	0	0	0	0	0	0	0	(4.5)	(4.5)	無
董事	長豐投資-謝坤成 (註1)	0	0	0	0	0	0	122	122	(0.4)	(0.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4)	(0.4)	無
董事	楊玉里(註1)	0	0	0	0	0	0	66	66	(0.2)	(0.2)	712	712	0	0	0	0	0	0	0	0	0	0	(2.7)	(2.7)	無
董事	張宏傑(註1)	0	0	0	0	0	0	56	56	(0.2)	(0.2)	498	498	22	22	0	0	0	0	0	0	0	0	(2.1)	(2.1)	無
董事	連文海	0	0	0	0	0	0	122	112	(0.4)	(0.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4)	(0.4)	無
董事	王鴻圖	0	0	0	0	0	0	122	112	(0.4)	(0.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4)	(0.4)	無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註1：104年6月16日全面改選，本公司法人董事長豐投資之代表人由楊玉里女士改為謝坤成先生，楊玉里女士改以自然人身分當選董事且張宏傑先生解任。

註2：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均低於2,000,000元。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損)益之比 例%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 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李 榮 和	0	0	0	0	122	122	(0.4)	(0.4)	無
監察人	陳 明 芳	0	0	0	0	122	122	(0.4)	(0.4)	無
監察人	張 光 明	0	0	0	0	122	122	(0.4)	(0.4)	無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註 1	註 1

註 1：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均低於 2,000,000 元。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損)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李聰林	1,169	1,169	0	0	0	0	0	0	0	0	(4.1)	(4.1)	0	0	0	0	無
副總經理	莊政璋	1,043	1,043	58	58	0	0	0	0	0	0	(3.8)	(3.8)	0	0	0	0	無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註 1	註 1

註 1：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均低於 2,000,000 元。

4. 最近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無。

5. 本公司 104 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 0 元；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為 4,525 仟元。

(四)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兩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 稱	103 年度本公司及支付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損)益比例%	104 年度本公司及支付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損)益比例%
董事	115.4	(15.6)
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架構為酬勞分配、底薪、職務加給等，其薪資依其學歷、績效、年資及經歷等之差異。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A) 7 次，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註 2)	備 註
董事長	長豐投資(股)公司-李聰林	7	0	100	104.06.16 連任
董事	長豐投資(股)公司-謝坤成	7	0	100	註 3
董事	楊玉里	7	0	100	註 3
獨立董事	連 文 海	6	0	86	104.06.16 連任
獨立董事	王 鴻 圖	4	0	57	104.06.16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 條之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並設置薪酬委員會，相關會議之召開皆按規定及現行法規執行，未來將持續進行資訊公開並透明。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3：104年6月16日全面改選，本公司法人董事長豐投資之代表人由楊玉里女士改為謝坤成先生，楊玉里女士改以自然人身分當選董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 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監察人	李榮和	7	100	104.06.16 連任
監察人	陳明芳	7	100	104.06.16 連任
監察人	張光明	5	71	104.06.16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本公司監察人可透過發言人、股東會、電話及 e-mail 等機制與員工及股東溝通。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內部稽核主管於每月稽核計畫完成查核後，均向監察人提出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 稽核主管均列席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 監察人定期與會計師以書面方式進行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尚未訂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相關事宜。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掌握董事及大股東股權異動、質設情形。 2. 本公司每月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董事及大股東股權異動、質設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已依法令於內部控制制度、「對子公司監控作業辦法」、「對其具有控制能力之轉投資事業監理辦法」、「公司與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公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司間往來作業程序」中建立相關控管。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已制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設有五席董事(含二席獨立董事)，董事會成員已具備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尚在評估設置中。	尚未設置。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尚在評估訂定中。	尚未訂定。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隸屬國際四大會計師事務所，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者皆予以迴避，以超然獨立之立場，遵循相關法令查核本公司財務狀況。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1. 本公司定期將合併財務及業務資訊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本公司網站，針對可能對股東或利害關係人造成影響之事件亦即時作重大訊息發布。 2. 本公司監察人可透過發言人、董事會、股東會、電話及e-mail等機制與利害關係人溝通。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託「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透過本公司中英網站(http://www.chienwei.com)設置投資人、產品介紹及技術研發等資訊專區，隨時揭露合併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1. 本公司由財務部、業務部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 2.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以落實發言人制度。 3. 本公司不定期依實際需求舉行法人說明會。	無重大差異。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均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透過完善的福利及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 2. 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內容：本公司設置發言人制度專責處理股東建議；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以維護其相關權益。 3.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無。 4. 公司提供多項管道使股東、利害關係人及客戶能及時得知公司經營情形及財務狀況。 5.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定期召開董事會監督公司營運及風險管理。 6.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與客戶保持密切的聯繫，並確保產品品質達到要求。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		V	本公司未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	尚未編製。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若成員身分別 係為董事，請 說明是否符合 「股票上市或 於證券商營業 處所買賣公司 薪資委員會設 置及行使職權 辦法」第6條第 5項之規定。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合格領 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王鴻圖			✓	✓	✓	✓	✓	✓	✓	✓	✓	無	符合
獨立董事	連文海			✓	✓	✓	✓	✓	✓	✓	✓	✓	無	符合
其他	陳文志			✓	✓	✓	✓	✓	✓	✓	✓	✓	無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4年6月16日至107年6月15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王鴻圖	2	-	100	104.06.16連任
委員	連文海	2	-	100	104.06.16連任
委員	陳文志	2	-	100	104.06.16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註：A.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B.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尚在評估訂定中。	尚未訂定。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尚在評估中。	尚未舉辦。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尚在評估中。	尚未設置。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本公司提供員工良好且安全之工作環境及合理報酬與福利，並依其行為表現給予明確之獎勵及懲處，並於新人訓練中即說明績效評核、獎懲規定與誠信操守之結合。	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對資源再利用極力推廣，並委託合法廠商進行廢棄物之回收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依環保法令規定委託合法廠商運送及處理廢棄物。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本公司透過員工教育及環保節能廢物再利用之宣導，致力於節能減碳之推動。	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皆遵循相關勞動法規，制定員工工作規則，並定期舉辦勞資會議。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公司內部架構暢通的溝通管道，藉此協助員工問題即時獲得有效解決。並藉由勞資對話，讓基層聲音能獲得充分反映。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定期實施消防工程維護及保養，並要求員工健康檢查。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協調會議，主動公開公司營運狀況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針對新進同仁、各職類從業同仁訂有專業及管理 ability 培育計畫，辦理各類專業課程，以精進所有同仁專業及管理 ability。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依 ISO 品質系統，定義研發、採購、生產等相關對應程序，以確保產品符合客戶規格，並提供客戶抱怨的管道給客戶，反應產品符合性及相關服務的提供。	無重大差異。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本公司依各國法規和客戶要求，會在產品上標示 CE 等標示，以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無重大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在建立新供應商時，採購部門會請自我評估環境有害物質管理系統，並由供應商管理人員確認供應商自評表是否誠實揭露。	無重大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尚在評估訂定中。	尚未訂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於公開說明書或股東會年報揭露公平、公正、確實之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故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尚未訂定。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本公司已於「員工工作規則」中明確規範員工應遵守紀律-忠於職守、公誠廉明、謹慎謙和之精神，執行職務。以內部規章方式，落實執行員工誠信及自律觀念。	尚未訂定。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本公司於「員工工作規則」中明確訂定禁止提供或收受不當利益及相關處理程序。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前，均先進行徵信程序，並於契約中訂定誠信事項條款。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本公司以人資總務部為專責單位，負責評估推行企業誠信經營之相關規章修訂。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員工工作規則」中明確規範禁止提供或收受不當利益及相關處理程序，員工於執行業務時遇有利益衝突時，應向直屬主管陳報。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會計制度係依據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有關法令規定，並參酌本公司之業務性質、組織方式及實際需要而訂定；內部控制制度係參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施行準則」訂定，均已落實執行，稽核室亦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於新人教育訓練中設有，提醒同仁誠信經營之重要事項，並讓同仁隨時掌握與誠信相關之資訊。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有暢通的溝通管道，並由專人處理舉報事項。除法律另有規定外，對舉報者個人及所提供資料及隱私採取適當之保護及保密措施，如舉報屬實，本公司將針對不法行為進行嚴懲處置。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並由專人處理舉報事項。除法律另有規定外，對舉報者個人及所提供資料及隱私採取適當之保護及保密措施。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並由專人處理舉報事項。除法律另有規定外，對舉報者個人及所提供資料及隱私採取適當之保護及保密措施。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尚未訂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制定誠信經營守則，故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公司各項財報，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網站公告各項財務及業務資訊，以提高營運透明度。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辦法」等規章以上規章除揭露於年報、公司網站<http://www.chienwei.com.tw/c/stockholder.htm>及股東會議事手冊，並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se.com.tw>)查閱。另，本公司亦訂定「員工工作規則」、「規章辦法」，以規範所有從屬人員所為道德。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建暉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年 3 月 30 日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5年3月3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建暉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聰林

簽章

總經理：李聰林(兼任)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
104.06.16	股東會	1. 本公司103度決算表冊。
		2. 本公司103度虧損撥補案。
		3.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04.06.16	董事會	選任董事長案。
104.08.07	董事會	1. 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2. 改選薪資報酬委員案。
104.08.12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民國104年第二季財務報表。
		2.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104.11.12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民國104年第三季財務報表。
		2. 通過本公司105年度預算案。
		3. 通過本公司105年度內部稽核年度稽核計劃。
		4. 通過本公司104年度經理人之年終獎金發放案及105年度經理人之各項薪資報酬案。
		5. 修正「公司章程」案。
		6. 訂定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104.11.23	董事會	通過本公司向主管機關申請撤銷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105.03.30	董事會	1. 通過民國105年營運計劃案。
		2. 通過104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案。
		3.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4. 承認本公司民國104年度虧損撥補案。
		5. 出具10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一案。
		6.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7. 通過民國105年股東常會之召開日期、時間、地點、議事內容及統計驗證機構案。
		8. 訂定受理股東提案公告作業事宜。
105.05.10	董事會	通過本公司民國105年第一季財務報表。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

單位: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V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V		V

(二)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另揭露下列資訊：

1. 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2.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3.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無。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5年5月2日

單位：股；%

姓 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 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 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 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 係。		備 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長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172,000	23.608	-	-	-	-	無	無	無
代表人：李聰林	326,000	0.839	320,000	0.824	-	-	楊玉里 李珮馨 李榮和	配偶 女子	無
杞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74,000	6.110	-	-	-	-	無	無	無
代表人：柯志宏	202	0.001	-	-	-	-	無	無	無
李珮馨	1,774,023	4.566	-	-	-	-	李聰林 楊玉里 李榮和	父母 弟	無
李榮和	1,657,320	4.265	-	-	-	-	李聰林 楊玉里 李珮馨	父母 姊	無
王純傑	970,000	2.496	-	-	-	-	無	無	無
孫甬華	795,000	2.046	-	-	-	-	無	無	無
蔡聰明	694,000	1.786	-	-	-	-	無	無	無
楊麗蘭	676,000	1.739	-	-	-	-	無	無	無
朱煙欽	405,000	1.042	-	-	-	-	無	無	無
溫淑如	401,000	1.032	-	-	-	-	無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一)股本來源

105年5月2日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單位：股)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未上市(櫃)	已上市(櫃)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	38,850,616	38,850,616	11,149,384	50,000,000	

(二)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股)	金 額 (仟元)	股 數(股)	金 額 (仟元)	股 本 來 源 (仟元)	以現金以 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者	其 他
70/04	10,000	300	3,000	100	1,000	設立股本1,000	無	—
75/10	10,000	500	5,000	500	5,000	現金增資4,000	無	—
78/01	10,000	2,000	20,000	2,000	20,000	現金增資15,000	無	—
85/07	10,000	3,500	35,000	3,500	35,000	現金增資15,000	無	註2
87/11	10,000	6,600	66,000	6,600	66,000	現金增資31,000	無	註3
88/08	10,000	8,100	81,000	8,100	81,000	現金增資15,000	無	註4
90/12	10 (註1)	12,000,000	120,000	12,000,000	120,000	盈轉增資39,000	無	註5
91/07	10	21,000,000	210,000	13,800,000	138,000	盈轉增資18,000	無	註6
92/02	10	21,000,000	210,000	18,000,000	180,000	現金增資42,000	無	註7
92/06	10	27,800,000	278,000	20,700,000	207,000	盈轉增資27,000	無	註8
93/08	10	36,700,000	367,000	24,025,000	240,250	盈轉增資33,250	無	註9
94/07	10	36,700,000	367,000	24,323,415	243,234	公司債轉換2,984	無	—
94/09	10	36,700,000	367,000	26,961,715	269,617	盈轉增資26,383	無	註10
95/04	10	36,700,000	367,000	28,286,817	282,868	公司債轉換13,251	無	註11
95/04	10	36,700,000	367,000	28,342,817	283,428	員工認股權證執行560	無	註12
100/10	10	50,000,000	500,000	30,164,179	301,642	公司債轉換18,214	無	—
103/03	10	50,000,000	500,000	38,850,616	388,506	公司債轉換86,864	無	註13

註1：本公司於90年11月29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每股面額由新台幣10,000元改為新台幣10元。

註2：85.07.19 省(85)建三丙字第200667號函核准。

註3：87.11.05 (87)建三乙字第253099號函核准。

註4：88.08.03 高建二字第0886641801號函核准。

註5：90.12.31 經(90)商字第09001509890號函核准。

註6：91.07.09台財證(一)字第0910137120號函核准、91.08.15經授商字第09101321280號函核准。

註7：91.11.05台財證(一)字第0910158344號函核准、92.02.24經授商字第09201055220號函核准。

註8：92.06.02台財證(一)字第0920124162號函核准、92.07.03經授中字第09232295820號函核准。

註9：93.06.10台財證(一)字第0930125766號函核准、93.08.02經授中字第09332488620號函核准。

註10：94.07.08金管證(一)字第0940127643號函核准、94.09.02經授中字第09432749910號函核准。

註11：本公司93年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計新台幣1.5億。業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93年4月21日台財證(一)字第0930113051號核准在案。截至95年4月份已辦理轉換並經變更登記完成，共1,623,517股。

註12：本公司92年度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2,000單位，業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93年1月8日台財證(一)字第0920162295號核准在案。截至95年4月份已辦理發行並經變更登記完成，共56,000股。

註13：本公司100年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計新台幣1.2億。業經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100年7月14日金管證發字第1000029688號核准在案。截至103年03月份已全數辦理轉換並經變更登記完成，共10,507,799股。

二、股東結構

105年5月2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	—	13	1,968	1	1,982
持有股數(股)	—	—	11,663,069	27,174,547	13,000	38,850,616
持股比率(%)	—	—	30.020	69.946	0.034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普通股

105年5月2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1至 999	635	41,921	0.108
1,000至 5,000	758	1,831,708	4.715
5,001至 10,000	237	1,956,916	5.037
10,001至 15,000	88	1,139,044	2.932
15,001至 20,000	70	1,323,000	3.405
20,001至 30,000	53	1,364,000	3.511
30,001至 40,000	27	975,446	2.511
40,001至 50,000	28	1,314,000	3.382
50,001至 100,000	43	2,975,238	7.658
100,001至 200,000	17	2,311,000	5.948
200,001至 400,000	16	4,700,000	12.098
400,001至 600,000	2	806,000	2.075
600,001至 800,000	3	2,165,000	5.573
800,001至1,000,000	1	970,000	2.497
1,000,001以上	4	14,977,343	38.550
合計	1,982	38,850,616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持股5%以上或持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主要股東)

105年5月2日

主要股東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長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172,000	23.60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股

年 度		103	104	當年度截至 105.03.31
每股市價	最 高	27.45	19.10	9.20
	最 低	11.30	7.15	6.72
	平 均	19.38	13.13	7.96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1.58	10.81	10.79
	分 配 後	11.58	(註 4)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8,851	38,851
	每股盈餘	調整前	-	(0.74)
		調整後	-	(註 4)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	(註 4)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註 4)
		資本公積配股	-	(註 4)
	累積未付股利		-	(註 4)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1)		-	不適用
	本利比(註 2)		-	(註 4)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3)		-	(註 4)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104 年股東常會尚未召開。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盈餘分派，係依據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於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四十一條規定之必要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為配合公司永續經營之營運財務規劃，擬定發放股利政策如下：

(1)股利發放之條件及時機：

本公司因應未來企業營運成長之股利發放除依據有關法令與公司章程之規定外，每年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獲利、未來營運需求、財務結構健全及維持每年股利發放水準，並評估無償配股對未來每股盈餘稀釋，以及發放現金股利及無償配股對股東報酬率之影響。股利分派案須經股東會及主管機關核准後方可發放之。

(2)分派股利之現金及股票股利比率：

本公司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情形，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之需求，就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十以上分派股息及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以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請詳上頁「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之說明。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不適用。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不適用。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十、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無。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無。

十五、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前次現金增資、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本公司前各次現金增資均已完成，資金運用計畫業已執行完畢，增資計畫效益亦已顯現。

（一）計劃內容：不適用。

（二）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 | |
|-----------------|----------------|
| (1)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2) 模具製造業 |
| (3) 一般及光學儀器製造及業 | (4) 機械設備製造業 |
| (5) 公證及工業檢驗業 | (6) 品質、環境管理驗證業 |
| (7) 國際貿易業 | |

2. 營業比重及產品項目：

產品項目	104年度營業比重
精密模具	9%
量測儀器類	39%
加工設備類(主要為工具機、治具磨床、數控立式磨床)	26%
其他(精密零組件)	26%
合 計	100%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精密模具、夾治具及高精密零組件為工業產品生產過程中一項相當重要的關鍵工具，基本上具備工業發展「二高」及「二低」的特性；附加價值高、技術層次高，污染程度低、能源依存度低；是一種技術密集、資本密集及附加價值高的特殊行業。

近年來模具、夾治具及高精密零組件產業規模穩定成長，但受下游產業外移影響，上游生產值成長情況已漸趨緩，且面臨競爭對手削價競爭而流失訂單。惟，未來隨電子、資訊及機械等產業之快速發展與品質重視，模具業可望隨其市場擴大與精密度要求提高而發展，前景仍值得期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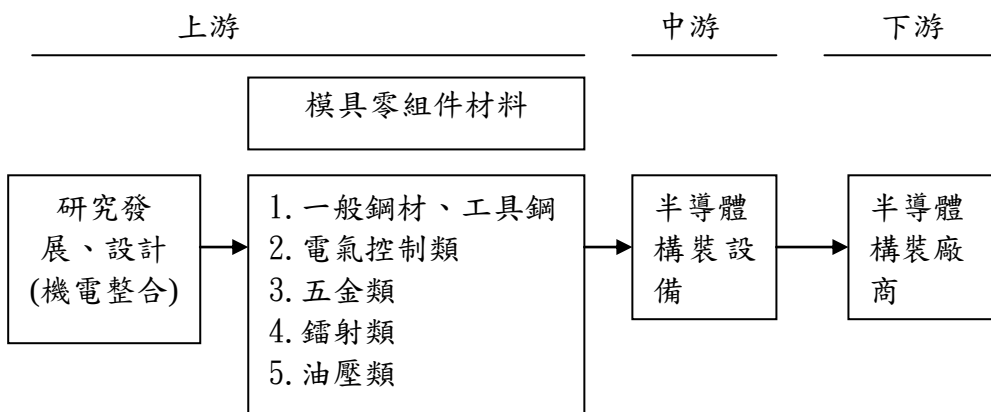
精密量測技術不僅在精密機械工業，甚或高科技產業，都扮演著相當重要之角色，它是驗證各種研發成果是否成熟的要件。由於儀器係各種產業於從事研究發展、生產製造、品質管制及產品檢驗等工作時，用以測試、分析、調整等所不可或缺之基礎工具。其主要因素為電子量測儀器及自動化量測系統是以各項尖端技術為基礎，再配合機械結構工程的技術結晶產品，廣泛應用於半導體、通信、光電、電腦與週邊、消費電子和航空發展等行業，具有執行量測任務以提供精確數據給使用者分析的特性。故長久以來，電子量測儀器及自動化量測系統，一直存在相當大的成長空間。惟，量測儀器產品亦因大陸地區廠商削價侵占市場，致營業額無法大幅成長。

另，本公司近年來持續投入加工設備產品開發，除電腦控制JG治具磨床及綜合加工機外，研發團隊憑據長期治具磨床及綜合加工機發展之經驗，在不斷投入及產學合作開發下，逐步建立技術及組裝能力，已成功量產立式磨床，且由於產品品質高、價格優惠實在，預期未來加工設備產品能夠為本公司創造持續成長之價值。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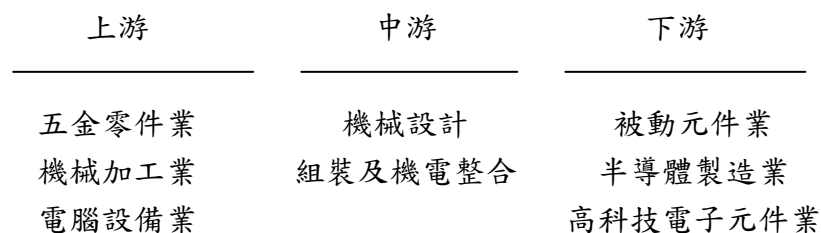
(1) 模具

本公司之大部分模具產品係屬半導體構裝及測試製程之用，而半導體構裝製程設備屬於我國半導體工業體系週邊支援產業之一，以供應半導體構裝廠商所需設備為主，其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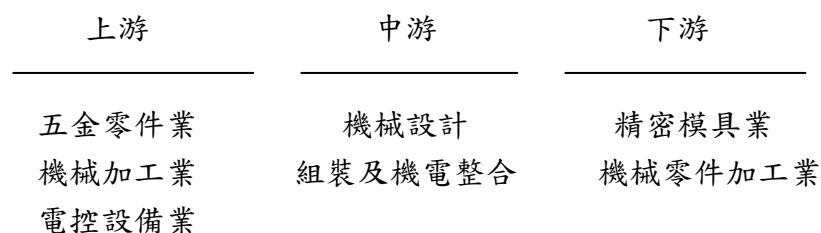
(2) 量測儀器

量測儀器係經研發、設計、組裝並銷售予被動元件、半導體及電子零件等下游客戶，而其上游則為零組件及原料供應體系，包括五金零件、機械加工及電腦設備等供應商，茲將產業相關之上、下游關聯性列示如下：



(3) 工具機、治具磨床、數控立式磨床

加工設備產品係運用於精密模具業、機械零件加工業等之工件加工下游客戶，而其上游則為零組件及原料供應體系，包括五金零件、機械加工及電控設備等供應商，茲將產業相關之上、下游關聯性列示如下：



3. 產品發展趨勢

(1) 模具

我國模具工業之整體競爭力在低價位產品面臨大陸低廉勞工成本之威脅，中價位產品面臨南韓之削價競爭，在高價位產品上面臨技術突破之瓶頸。因應之道是重視研發能力及人才培養，提高產品精度及加強製程能力。目前我國模具工業發展策略係在產業發展潮流中尋找主要應用產品項目，現階段應以資訊、通訊、電子及光電等產業用模具、運輸工具模具及傳統產業中高單價產品所需模具為主要發展項目。

展望未來，模具廠與產品廠之配合將日愈密切，精密與多功能、複雜化之發展趨勢將繼續進行；另為因應快速製造出可供功能測試零件所需之快速模具技術也將成為另一項發展重點。

(2) 量測儀器及加工設備

未來量測儀器及加工設備產業之發展趨勢為：

- (A) 培養核心競爭優勢。
- (B) 以技術為導向，發展利基產品。
- (C) 加強產品應用創新。
- (D) 積極利用政府資源開發關鍵技術。
- (E) 強化品質系統。

(3) 工具機、治具磨床、數控立式磨床

工具機、治具磨床、數控立式磨床產品之用途為各產業之工件專業加工用，因具少量多樣屬性，且亦屬高度技術、資本密集之產業，期盼為國內產業升級上貢獻綿薄之力，持續提供高品質、價位合理的產品。

4. 產品市場競爭情形

在模具方面，目前國內生產、銷售模具之主要廠商且與本公司較為類似者有均豪精密等，惟各同業間均有其專精發展之領域，因而主要競爭對手仍為國外之 YAMADA 及 TOWA 等國際大廠。

至於量測儀器部分，因本公司此產品之用途為各產業之工件量測用，因具少量多樣屬性，且亦屬高度技術、資本密集之產業，故截至目前為止，國內有能力生產製造，且構裝技術、品質穩定性均高之公司僅本公司，而主要競爭對手則為國外美、日等儀器大廠(如 Mitsutoyo、Nikon、B&SP 等)。

而工具機、治具磨床、數控立式磨床等加工設備產品部分，因本公司此產品之用途為各產業之工件專業加工用，因具少量多樣屬性，且亦屬高度技術、資本密集之產業，故截至目前為止，國內有能力生產製造，且構裝技術、品質穩定性均高之公司僅本公司，而主要競爭對手則為國外美、日等儀器大廠(如瑞士-Hauser(JG)、美國-Moore(JG)、日本-太陽工機等)。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0	101	102	103	104	截至105年 5月27日止
研發費用	9,844	10,319	10,505	10,087	10,272	4,698
營業收入總額	326,406	371,042	355,332	420,473	395,985	182,574
比例(%)	3.02	2.81	2.96	2.40	2.59	2.57

2. 104 年度預計再投 10,000 仟元，用以開發新生產技術或利基形產品，以期對整體產業未來發展有所助益，創造最大利潤。

3. 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產品名稱	說明
100	CWM-6060GL/GH 超高精 密度立式門型切削中心機	整機採用花崗岩構件所組成之結構體，三軸進給皆採用線性馬達作為動力傳輸，因此大幅提高加工效率及精度。
101	CVG 4T/8T 高精度 CNC 立式研磨機	C 軸採用液靜壓轉盤，研磨真圓度可達 1 μ m，具備自動修砂及自動補償功能。
102	CVG 12T 高精度 CNC 立式研磨機	C 軸採用液靜壓轉盤，研磨真圓度可達 1 μ m，具備自動修砂及自動補償功能。
103	JG-510GC 內、外齒輪研磨機	CNC 自動進刀研磨、BLUM 自動量測系統、第四軸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

- (1) 持續擴展 IC 封裝之業務，加強與下游客戶彼此合作，構成策略夥伴關係，以達到雙贏互利之目的。行銷策略並積極投入設備及零件製造領域，掌握市場脈動，強化與客戶間之溝通。
- (2) 強化與經銷商之彼此合作，並參加或參與國際性大型展覽，直接切入市場與客戶群做面對面的溝通。

2. 長期計劃：

- (1) 強化國內外專業產銷體系，以提供客戶即時性需求服務。
- (2) 持續取得 CNLA 長度及 CE MARK 專業認證項目，以提升高品質產品形象。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及銷售地區

主產品銷售地區要為國內及亞洲地區。104 年度內外銷比例為 45%及 55%。

2. 市場佔有率：

(1) 模具

本公司目前所產製之精密模具，包含封測模具及光電精密模具等，而目前國內之研究統計數據並無單獨針對相關精密模具作一統計數據，且各類廠商家數眾多，其所生產之產品多所歧異，故並無完整而客觀的市場占有率統計資料。

(2) 量測儀器及加工設備

由於儀器及加工設備產品具有少量多樣之特性，故目前此類產品之種類繁多，且應用範圍廣泛，各儀器設備製造商均有其各自專精發展之領域，並無完全競爭對手，因此亦無完整而客觀的市場占有率統計資料。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模具

在企業用及家用PC換機時點逐漸浮現，通訊方面在彩色面板手機、相機手機的推出刺激使用者換機，再加上創新的消費性電子產品及數位電視等上市，未來3C電子產品市場應會是呈現緩步復甦，逐步帶動上游半導體市場。在接近生產基地的優勢下，國內模具業者在相關產品上將有非常大的發展機會。

(2) 量測儀器

由於歐、美、日等國之技術水準領先世界各國尚有一段差距，預計未來仍以其為主要供給者。但是隨著國內廠商的技術創新，在低階的領域已大有斬獲，國內部份大廠也有進入中高階產品的能力，加上業界之策略聯盟、國內外併購及技術轉移，未來臺灣儀器廠商在量測儀器及加工設備領域上還有十分寬廣的空間可以發揮。

(3) 加工設備

本公司立足精密加工及製造產業逾30年，技術能力深厚，產品開發亦持續進行，近期業務發展方向逐步朝設備製造發展，仍期盼為國內產業升級上貢獻綿薄之力，持續提供高品質、價位合理的產品。

4. 競爭利基

(1) 具有完整實務經驗之經營與研發團隊

本公司經營團隊藉其長期累積之製造、銷售經驗及經營實力，對半導體製程模具產品、量測儀器及加工設備類產品之未來趨勢均能充分掌握。

(2) 品質優先、顧客為尊

為確保向客戶提供優良精確的產品品質，成立經國家認證之實驗室，以進行品質管制，定期做各項檢測儀器的校正。

(3) 高效率之生產管理

本公司備有先進及自動化的精密加工設備，藉由電腦輔助設計製造的結合，以降低人為失誤的機率，再配合嚴謹的生產規劃，使製程能力達到完美境界，進而提升生產效率及提高顧客滿意度。

(4) 迅速優良之售後服務品質及維修技術

本公司憑藉著售後服務人員多年累積之豐富經驗，並對客戶產品之製程深入研究，除致力協助客戶即時解決製程及設備之問題外，對提升客戶產品之精密度及良率亦不遺餘力，並廣受客戶之好評。

5. 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A. 產品良率高，可降低製造成本

落實全廠人人品檢品質政策，有效降低工件製品之失誤率與控制生產成本，提高工件製品之良率，避免其他之因素造成不必要的浪費，藉以提升公司競爭力。

B. 多元化經營，可降低經營風險

本公司生產涵蓋半導體封裝測試多種模具及零件製品，並生產各式專供工業用之量測儀器，近年來亦規劃跨足光電模具之領域，並積極投入研發專業加工設備產品，落實多角化之經營策略，降低經營風險，並創造公司最大之利潤。

C. 量測儀器市場發展仍具寬廣空間

由於目前量測儀器多自國外進口，國內廠商具有製程能力者不多，因此本公司在具有製程能力及成本之優勢下，市場發展空間寬廣。

D. 客戶長久配合，模具保有客源穩定，且不易流失

本公司已與現有客戶長久配合，且品質深受肯定，故訂單不易流失，客戶群穩定。

(2)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市場競爭激烈，產品價格受影響

因應對策

面對市場之競爭激烈，半導體之零件生產業者需採取改善加工製程之方法，以降低生產不良失誤之發生；至於精密量測儀器及加工設備之產品，則以提高其附加價值做為考量，並不斷研發設計更高精度及準確度之新型儀器以滿足客戶需求，以保持產品之競爭優勢。

B. 勞工短缺，人工成本增加

因應對策

有效運用人力資源，避免不必要的人力資源浪費，另落實各部門之溝通協調與管理，以期發揮最大之工作效率。

C. 受限於人力及資金之不足，致儀器業者規模不大，難以與國外大廠競爭

因應對策

積極培育研發人才，藉由教育訓練及與學術機構建教合作，以提升人員素質。同時加強開發低成本資金取得管道，以擴展公司經營規模，期望日後躋身世界儀器大廠之林。

D. 產業科技變化快速，需不斷研發創新，方能滿足客戶需求，故需有充沛之資金予以因應

因應對策

本公司目前資本規模略顯偏低，故透過資本市場籌措長期且穩定之資金，使企業得以永續經營並成長茁壯。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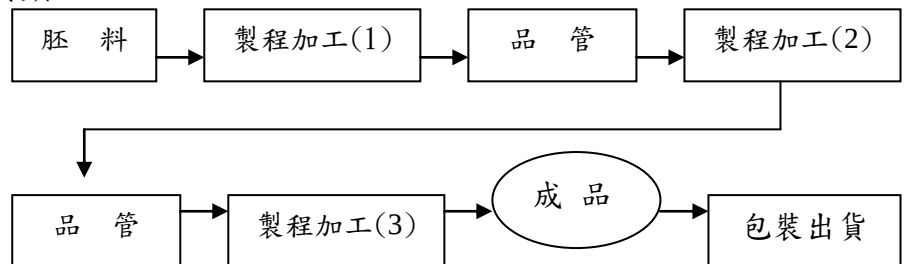
1. 主要產品用途

產品項目	重要用途
精密模具	半導體、光碟片及光電等產業製程用
量測儀器類	IC 零件電子業、半導體相關製造業、PCB 板業、精密模具業、機械零件加工業等之工件量測
加工設備類(主要為工具機、治具磨床、數控立式磨床)	精密模具業、機械零件加工業等之工件加工
其他(精密零組件)	各項機械設備、生產線所需之零組件、配件及精密耗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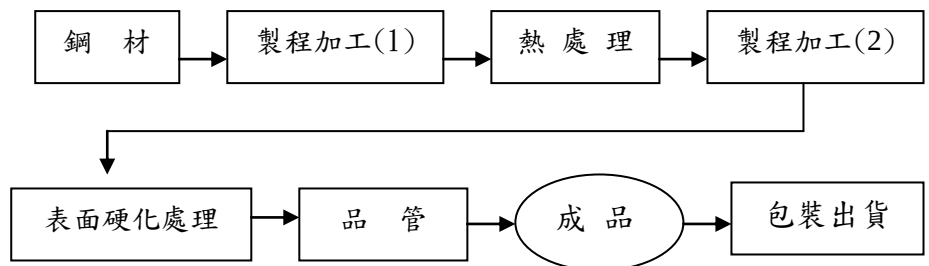
2. 產製過程

(1) 精密模具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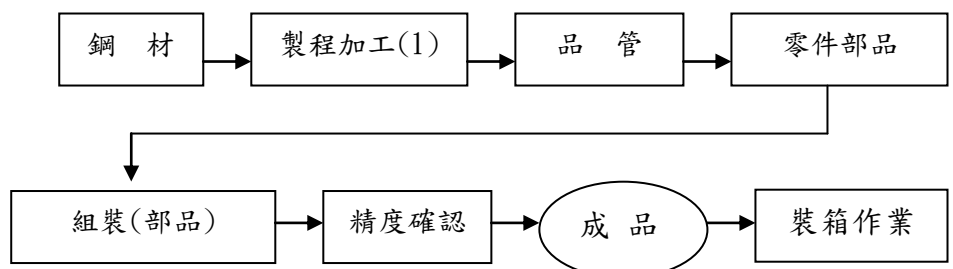
A. 沖切模具類：



B. Mold 模具類：



(2) 量測儀器及加工設備類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 要 原 料	主 要 供 應 商
碳化鎢	日本 FUJILLOY 代理商(富兆)及台灣春保公司
一般之特殊鋼料及銅料	禾晉、穎杰鑄造及聯東公司
特殊鋼	台灣盛百公司及梧濟公司
花崗石	濟南鑫磊
控制器	昇遠及台灣發那科公司
液靜壓主軸及轉台	Hyprostat
光學尺及量測軟體	RENISHAW 及海德漢

本公司產品屬少量多樣，且為配合客戶、市場需求而訂製，致進貨項目及其供應商眾多，雖本公司與供應商間並無簽訂長期供應合約，惟本公司與各供應商之間均維持長期且良好之合作關係，且主要原料之採購均維持二家以上之供應商，以避免供貨來源過度集中之情形，故本公司上述原料之供應狀況均相當良好。

(四)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間		103 年度			104				105 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 目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銷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OLYMPUS	35,006	8.33	無	OLYMPUS	89,155	22.51	無	江蘇聯合	28,026	20.97	無
2	日月光	33,300	7.92	無	L	27,740	7.01	無	OLYMPUS	18,014	13.48	無
3	L	31,445	7.48	無	日月光	23,027	5.82	無	萊爾德深圳	13,082	9.79	無
	其 他	320,722	76.27		其 他	256,063	64.66		其 他	74,513	55.76	
	銷貨淨額	420,473	100.00		銷貨淨額	395,985	100.00		銷貨淨額	133,635	100.00	

(1) 日月光公司

日月光公司係國內封裝測試廠商，主要向本公司購買 IC 半導體製程模具及零組件，為本公司長期往來合作伙伴之一。103 及 104 年度銷售排名列前三大銷售客戶。

(2) L 公司

為本公司長期配合之光學模具客戶，因產品品質及交期深獲肯定，故 103 及 104 年度銷售排名列前三大銷售客戶。

(3) 江蘇聯合公司及萊爾德深圳公司

江蘇聯合公司及萊爾德深圳公司，主要向本公司購買加工設備類，105 年第一季因集中出貨，致銷售排名列為前三大銷售客戶。

(4) OLYMPUS

OLYMPUS 係 103 年新增之長期儀器代工廠商，自 103 年開始量產出貨，未來將為本公司長期往來合作伙伴之一。103 及 104 年度銷售排名列為第一大銷售客戶。

整體而言，本公司對客戶銷售金額之變化，主要受客戶業績變化、產能利用率及資本支出預算之影響，並無重大異常情事。

2. 主要進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間		103 年度			104				105 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 目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 稱	金 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進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1	台灣發那科	21,331	10.07	無	RENISHAW	25,313	13.59	無	台灣發那科	6,129	13.40	無
2	RENISHAW	18,794	8.87	無	台灣發那科	19,003	10.20	無	RENISHAW	5,338	11.66	無
3	海德漢	11,700	5.52	無	Hyprosta ti	7,162	3.85	無	Hyprosta ti	2,944	6.43	無
		159,980	75.54			134,761	72.36			31,351	68.51	
		211,805	100.00			186,239	100.00			45,762	100.00	

(1) 海德漢公司與 RENISHAW 公司

本公司主要係向其購置量測儀器設備用專業零配件(軟體、控制器及光學尺)等，海德漢公司 103 年進貨增加為前三大供應商；RENISHAW 公司自 103 年後，均為前三大供應商。

(2) 台灣發那科公司

本公司主要係向其購置加工設備類產品(主要為工具機、治具磨床、數控立式磨床)專業用控制器等，因 103 年後本公司陸續量產加工設備類產品，致向台灣發那科公司進貨金額維持，均為前三大供應商。

(3) Hyprostati

本公司主要係向其購置加工設備類產品(主要為工具機、治具磨床、數控立式磨床)用液靜壓主軸等，因 104 及 105 年第一季本公司加工設備類產品持續量產及銷售，致向台 Hyprostati 公司進貨金額維持，均為前三大供應商。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精密模具及量測儀器兩大類，其中量測儀器所需關鍵原材料多係高單價商品，且多有特定供應商，故採購對象之金額，則視接單備料量及所需原料單價之高低而增減變化。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 產 量 主要產品 值	103年度			104年度		
	產能 (註)	產量	產值	產能 (註)	產量	產值
量測儀器(set)	—	512	94,392	—	1,368	140,131
加工設備(set)	—	20	66,770	—	17	73,589
精密模具(set)	—	187	38,680	—	237	29,942
精密零組件(pcs)	—	45,837	136,519	—	28,183	112,775
合計			336,361			356,437

註：本公司產品係屬少量多樣而非標準化生產產品，故無從計算產能。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 售 量 主要產量 品 值	103年度				104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測儀器(set)	61	33,880	471	98,324	62	23,806	1,286	133,807
加工設備(set)	11	42,941	11	69,896	6	19,924	11	83,892
精密模具(set)	191	44,923	—	—	236	33,789	—	—
精密零組件 (pcs)	38,481	130,509	—	—	26,374	100,767	—	—
合計		252,253		168,220		178,286		217,69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3年度	104年度	截至105年5月27日
員 工 人 數	行政人員	41	45	45
	研發人員	15	15	15
	製造人員	162	167	164
	合 計	218	227	224
平均年歲		35.37	36.45	36.71
平均服務年資		9.23	10.02	10.33
學歷 分佈 比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2	3	3
	大 專	136	142	141
	高 中	74	75	74
	高中以下	6	7	6

四、環境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此情事。

(二)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不適用。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環境污染情事。另，本公司所生產之產品其所使用的原物料、包裝材等均符合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規定。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實施情形：

(1)員工教育訓練補助。(2)婚喪、喜慶禮金及慰問金發放。

(3)舉辦員工旅遊、康樂活動及年終晚會等各項活動。

2.員工進修、訓練實施情形：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1.新進人員訓練	32	32	256	0
2.專業職能訓練	12	12	96	56,000
3.主管才能訓練	2	2	32	16,000
總計	46	46	384	72,000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按月以薪資總額及依核定或自願之提撥率，提撥舊制勞工退休準備金及新制勞工退休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及勞工保險局保管運用。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該等情事發生。

(三)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項目	內容
門禁安全	1.日夜間均設有嚴密門禁，並由守衛人員定期巡邏。 2.夜間假日與保全公司簽約。
各項設備之維護及檢查	1.滅火器定期保養且每月檢查灑水、樓梯照明及避難等消防設備，並於年底委託合格消防公司申報各項設施維護狀況獲主管機關複查通過；每半年舉辦員工消防演練。 2.每年均委託廠商檢查定期保養電器設備、升降機及空調等各項設備。
災害防範措施與應變	訂有「勞工安全衛生守則」，並為維護員工安全及衛生，設有勞安課，推展安全衛生業務，編制有甲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及管理員各一人，並向高雄市勞檢所辦理登錄在案。
心理及生理衛生	1.新進人員健康檢查。 2.設有專人每日清潔及消毒工作環境。 3.性騷擾防治：訂定申訴規定及懲罰條款。
保險及醫療慰問	本公司除為員工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團體保險外，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員工福利事宜，實施之福利措施包括婚喪補助、傷病住院慰問、社團文康休閒活動等

六、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0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3)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457,861	\$491,727	\$508,096	\$483,277	\$469,2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5,789	212,846	242,539	275,688	272,025
無形資產		1,247	1,421	2,529	2,837	2,627
其他資產		12,959	12,241	13,129	9,543	28,144
資產總額		687,856	718,235	766,293	771,345	772,03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81,249	243,285	245,020	248,700	252,259
	分配後	281,249	243,285	245,020	註2	-
非流動負債		62,827	59,873	71,292	102,853	100,69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44,076	303,158	316,312	351,553	352,956
	分配後	344,076	303,158	316,312	註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43,780	415,077	449,981	419,792	419,080
股本		301,642	361,186	388,506	388,506	388,506
資本公積		52,259	59,560	62,995	62,995	62,99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939)	(5,771)	(1,840)	(31,972)	(32,616)
	分配後	(9,939)	(5,771)	(1,840)	註2	-
其他權益		(182)	102	320	263	195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43,780	415,077	449,981	419,792	419,080
	分配後	343,780	415,077	449,981	註2	註2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4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未決議。

註3：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1-2.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450,619	\$486,893	\$500,519	\$476,6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4,600	211,754	241,752	274,508
無形資產		1,212	1,395	2,513	2,832
其他資產		18,178	16,291	19,360	15,628
資產總額		684,609	716,333	764,144	769,62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78,002	241,383	242,871	246,979
	分配後	278,002	241,383	242,871	註2
非流動負債		62,827	59,873	71,292	102,85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40,829	301,256	314,163	349,832
	分配後	340,829	301,256	314,163	註2
股 本		301,642	361,186	388,506	388,506
資本公積		52,259	59,560	62,995	62,99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939)	(5,771)	(1,840)	(31,972)
	分配後	(9,939)	(5,771)	(1,840)	註2
其 他 權 益		(182)	102	320	263
庫 藏 股 票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343,780	415,077	449,981	419,792
	分配後	343,780	415,077	449,981	註2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4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未決議。

1-3.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項 目					
流動資產				\$389,486	\$443,722
基金及投資				-	-
固定資產				213,867	216,242
無形資產				2,306	2,754
其他資產				28,309	27,231
資產總額				633,968	689,94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4,780	278,865
	分配後			134,780	278,865
長期負債				107,214	10,269
其他負債				34,092	37,71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76,086	326,846
	分配後			276,086	326,846
股 本				301,642	301,642
資本公積				52,259	52,25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556	7,959
	分配後			2,556	7,959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25	1,243
股東權	分配前			357,882	363,103
	分配後			357,882	363,103

註1：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1-4.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項 目					
流動資產				\$380,840	\$436,481
基金及投資				7,090	6,333
固定資產				212,219	215,053
無形資產				2,306	2,754
其他資產				28,249	27,196
資產總額				630,704	687,81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0,703	275,628
	分配後			130,703	275,628
長期負債				107,214	10,269
其他負債				34,905	38,81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72,822	324,714
	分配後			272,822	324,714
股 本				301,642	301,642
資本公積				52,259	52,25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556	7,959
	分配後			2,556	7,959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25	1,243
股東權	分配前			357,882	363,103
	分配後			357,882	363,103

註1：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1.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財務 資料 (註 2)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 業 收 入		\$371,042	\$355,332	\$420,473	\$395,985	\$133,635
營 業 毛 利		70,910	61,739	74,344	53,269	42,266
營 業 損 益		6,728	(4,095)	2,875	(28,408)	416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172	6,098	2,837	(120)	(1,067)
稅 前 淨 利		6,900	2,003	5,712	(28,528)	(651)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6,594	127	4,333	(28,607)	(644)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期淨利 (損)		6,594	127	4,333	(28,607)	(644)
本期其他綜合 損益 (稅後淨額)		(3,222)	4,325	(184)	(1,582)	(68)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3,372	4,452	4,149	(30,189)	(712)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6,594	127	4,333	(28,607)	(644)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母公司業主		3,372	4,452	4,149	(30,189)	(712)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註 3)		0.22	-	0.11	(0.74)	(0.02)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3：基本每股盈餘。

2-2.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3年
營 業 收 入		\$356,093	\$349,980	\$410,416	\$384,154
營 業 毛 利		68,209	59,492	67,995	48,598
營 業 損 益		7,424	(2,144)	1,400	(27,240)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524)	4,147	4,312	(1,288)
稅 前 淨 利		6,900	2,003	5,712	(28,528)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6,594	127	4,333	(28,607)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6,594	127	4,333	(28,607)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3,222)	4,325	(184)	(1,582)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3,372	4,452	4,149	(30,189)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6,594	127	4,333	(28,607)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3,372	4,452	4,149	(30,189)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每 股 盈 餘 (註 2)		0.22	-	0.11	(0.74)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基本每股盈餘。

2-3. 合併簡明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00年	101年	
營業收入			\$338,047	\$371,042	
營業毛利			63,741	69,760	
營業損益			5,349	5,60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976	5,25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183	5,08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5,142	5,775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556	5,403	
本期損益			2,556	5,403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0.09	0.18	

註：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4. 個體簡明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00年	101年	
營業收入			\$326,406	\$356,093	
營業毛利			60,286	67,351	
營業損益			5,540	6,29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785	5,19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183	5,71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5,142	5,775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556	5,403	
本期損益			2,556	5,403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0.09	0.18	

註：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0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億彰、張淑瓊	無保留意見
101-102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林億彰	無保留意見
103-104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吳建志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1)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註 2)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0	42	41	46	4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2	223	215	190	19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3	202	207	194	186
	速動比率(%)		70	72	87	70	66
	利息保障倍數		322	155	372	(917)	2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5	2.94	3.33	3.23	5.48
	平均收現日數		112	124	110	113	67
	存貨週轉率(次)		1.19	1.10	1.17	1.06	1.1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31	5.52	4.58	4.78	6.16
	平均銷貨日數		307	332	312	344	3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75	1.66	1.85	1.53	1.9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1	0.51	0.56	0.52	0.6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1	0.45	0.82	(3.41)	0.07
	權益報酬率(%)		1.93	0.03	1.00	(6.58)	(0.1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29	0.04	1.47	(7.34)	(0.17)
	純益率(%)		2.00	0.04	1.03	(7.22)	(0.48)
	每股盈餘(元)		0.22	0.00	0.11	(0.74)	(0.0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49)	(3.75)	(8.23)	(14.28)	10.8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00	1.66	(7.46)	(27.77)	(14.10)
	現金再投資比率(%)		0.31	(1.59)	(3.59)	(8.75)	7.5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49	(5.86)	9.99	0.04	18.56
	財務槓桿度		1.86	0.53	3.71	0.91	(0.42)

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以上分析說明：

1. 利息保障倍數及獲利能力下滑，主係 104 年度及 105 年第 1 季虧損所致。
2. 經營能力變動：105 年第 1 季經營能力增加，主係外銷訂單集中出貨及帳款收現所致。
3. 104 年現金流量變動，主係持續投產高單價產品而增加庫存，致營業活動現金流出增加所致；105 年第 1 季現金流量變動，主係庫存去化，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4. 槓桿度變動，主係營業利益下滑所致。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經會計師核閱。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二)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0	42	41	4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9	224	216	19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2	202	206	193
	速動比率(%)		70	74	88	70
	利息保障倍數		322	155	372	(91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15	2.93	3.20	3.22
	平均收現日數		116	125	114	113
	存貨週轉率(次)		1.19	1.12	1.19	1.0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20	5.56	4.69	4.78
	平均銷貨日數		307	326	307	3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67	1.64	1.81	1.4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4	0.50	0.55	0.5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44	0.45	0.82	(3.42)
	權益報酬率(%)		2.26	0.03	1.00	(6.5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29	0.04	1.47	(7.34)
	純益率(%)		2.00	0.04	1.06	(7.22)
	每股盈餘(元)		0.22	-	0.11	(0.7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49)	(1.59)	(7.96)	(14.2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00	1.66	1.66	(27.77)
	現金再投資比率(%)		(0.23)	(1.59)	(1.59)	(8.7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04	(13.19)	18.38	0.04
	財務槓桿度		1.72	0.37	(2.18)	0.91
增減比例變動達20%以上分析說明：						
1. 利息保障倍數及獲利能力下滑，主係104年度虧損所致。						
2. 104年現金流量變動，主係持續投產高單價產品而增加庫存，致營業活動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3. 槓桿度變動，主係營業利益下滑所致。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合併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0年	10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4	47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17	17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89	159
	速動比率(%)				117	71
	利息保障倍數				287	28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11	3.40
	平均收現日數				117	107
	存貨週轉率(次)				1.33	1.2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42	4.96
	平均銷貨日數				274	292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	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	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	1
	股東權益報酬率(%)				1	1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	2
	(%)	稅前純益			2	2
	純益率(%)				1	2
	每股盈餘(元)				0.09	0.1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2	註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0	19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2	註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	6
	財務槓桿度				2	2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償還能力：

-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日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營業成本／平均存貨總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售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營業利益／實收資本
- (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實收資本
- (5) 純益率＝稅後淨利／銷貨淨額 (6) 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它資產＋營運資金)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個體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0年	10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3	47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19	17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91	158
	速動比率(%)				125	71
	利息保障倍數				287	28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99	3.31
	平均收現日數				122	110
	存貨週轉率(次)				1.28	1.1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10	4.81
	平均銷貨日數				285	307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	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	1
	資產報酬率(%)				1	1
獲利能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1	1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	2
	(%)	稅前純益			2	2
	純益率(%)				1	2
	每股盈餘(元)				0.09	0.1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2	註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0	19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2	註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	6
	財務槓桿度				2	2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償還能力：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日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營業成本／平均存貨總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售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營業利益／實收資本

(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實收資本 (5) 純益率＝稅後淨利／銷貨淨額

(6) 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它資產＋營運資金)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建暉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阿甚及吳建志會計師查核竣事，復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 219 條規定，備具報告書，報請鑒察。

此 上

本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

建暉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李榮和

監察人：張光明

監察人：陳明芳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3 0 日

四、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4283 號

建暉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建暉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建暉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廖阿甚

會計師

吳建志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15969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3 0 日

建 肆 精 密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9,326	8	\$	53,523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14,747	2		19,648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3,562	2		25,746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84,869	11		109,273	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29	－		5,379	1
1200	其他應收款			217	－		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62	－		52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552	－		－	－
130X	存貨	五及六(五)		298,657	39		281,884	37
1410	預付款項			4,535	－		4,52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76,656	62		500,519	65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6,085	1		6,231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274,508	36		241,752	32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2,832	－		2,51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8,674	1		9,127	1
1915	預付設備款			252	－		3,185	1
1920	存出保證金			617	－		81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92,968	38		263,625	35
1XXX	資產總計		\$	769,624	100	\$	764,144	100

(續 次 頁)

建 肆 精 密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及八	\$ 129,824	17	\$ 96,338	13
2150	應付票據		719	-	3,072	1
2170	應付帳款	七	45,072	6	70,359	9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52,624	7	52,989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911	-
2310	預收款項		9,982	1	17,078	2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及八	7,835	1	1,30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23	-	81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46,979</u>	<u>32</u>	<u>242,871</u>	<u>3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47,482	6	19,090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346	-	357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三)	55,025	7	51,845	7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02,853</u>	<u>13</u>	<u>71,292</u>	<u>9</u>
2XXX	負債總計		<u>349,832</u>	<u>45</u>	<u>314,163</u>	<u>41</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十四)	388,506	51	388,506	5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一)(十五)	62,995	8	62,995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二十二)	796	-	796	-
3350	待彌補虧損		(32,768)	(4)	(2,636)	-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63	-	320	-
3XXX	權益總計		<u>419,792</u>	<u>55</u>	<u>449,981</u>	<u>59</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769,624</u>	<u>100</u>	<u>\$ 764,144</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聰林

經理人：李聰林

會計主管：張宏傑

建 肆 精 密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調 整 後)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384,154	100	\$	410,41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二十一)	(	335,556)	(87)	(	342,421)	(84)
5900 營業毛利			48,598	13		67,995	16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六)	(	595)	-	(	1,298)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六)		1,298	-		1,289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9,301	13		67,986	16
營業費用	六(八)(二十)(二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33,463)	(9)	(	27,803)	(7)
6200 管理費用		(	32,806)	(8)	(	28,696)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0,272)	(3)	(	10,087)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76,541)	(20)	(	66,586)	(16)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	27,240)	(7)		1,400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2,609	-		1,85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八)	(	254)	-		2,633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	2,862)	(1)	(	2,10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	781)	-		1,92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288)	(1)		4,312	1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	28,528)	(8)		5,712	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	79)	-	(	1,379)	-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28,607)	(8)	\$	4,333	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1,525)	-	(\$	40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六)	(	68)	-		26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11	-	(	4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582)	-	(\$	18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0,189)	(8)	\$	4,149	1
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		(\$	0.74)		\$	0.11	
9850 稀釋		(\$	0.74)		\$	0.1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聰林

經理人：李聰林

會計主管：張宏傑

建 暉 精 密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 註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權 益 總 額
		普 通 股 股 本	債 券 換 股 權 利 證 書	發 行 溢 價	認 股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103 年 度													
103 年 1 月 1 日		\$ 301,642	\$ 59,544	\$ 59,432	\$ 128	\$ 796	(\$ 6,567)	\$ 102	\$ 415,077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轉換	六(十一)(十四)	59,544	(59,544)	-	-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六(十一)(十四)	27,320	-	3,563	(128)	-	-	-	-				
本期淨利		-	-	-	-	-	4,333	-	4,3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三)	-	-	-	-	-	(402)	218	(184)				
103 年 12 月 31 日		<u>\$ 388,506</u>	<u>\$ -</u>	<u>\$ 62,995</u>	<u>\$ -</u>	<u>\$ 796</u>	<u>(\$ 2,636)</u>	<u>\$ 320</u>	<u>\$ 449,981</u>				
104 年 度													
104 年 1 月 1 日		\$ 388,506	\$ -	\$ 62,995	\$ -	\$ 796	(\$ 2,636)	\$ 320	\$ 449,981				
本期淨損		-	-	-	-	-	(28,607)	-	(28,60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三)	-	-	-	-	-	(1,525)	(57)	(1,582)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388,506</u>	<u>\$ -</u>	<u>\$ 62,995</u>	<u>\$ -</u>	<u>\$ 796</u>	<u>(\$ 32,768)</u>	<u>\$ 263</u>	<u>\$ 419,792</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聰林

經理人：李聰林

會計主管：張宏傑

建 偉 精 密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28,528)	\$ 5,71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	25,575	25,063
攤銷費用	六(八)(二十)	1,589	782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六(六)	595	1,298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六(六) (	1,298) (	1,289)
呆帳轉回利益	六(四)	-	(9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	六(二)(十八)	6,427	1,70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六(六)	781 (	1,92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八) (	3,710) (	3,0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213	-
利息費用	六(十九)	2,862	2,100
利息收入	(	27) (	68)
股利收入	(	85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1,526) (	14,349)
應收票據		12,184 (	3,698)
應收帳款		24,404 (	19,499)
應收帳款－關係人		5,250 (	186)
其他應收款	(	208) (	7)
存貨	(	40,901) (	52,779)
預付款項	(	7) (	1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2,353) (	1,088)
應付帳款	(	25,287)	24,358
其他應付款	(	4,889)	5,410
預收款項	(	7,096)	11,67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06	41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655	1,59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34,042) (	19,329)
收取之利息		27	68
收取之股利		853	-
支付之利息	(	2,862) (	2,022)
支付之所得稅	(	1,089) (	17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7,113) (	21,460)

(續次頁)

建 曄 精 密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附 註</u>	<u>104 年 度</u>	<u>103 年 度</u>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應收資金融通款－關係人減少		\$ 467	\$ 1,03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61,99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四)	(32,412)	(38,61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415	5,995
預付設備款增加		(252)	(3,185)
無形資產增加	六(八)	(1,908)	(1,9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0)	(1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80	27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5,490)	25,585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73,771	33,784
短期借款減少		(40,285)	(47,200)
舉借長期借款		37,700	11,000
償還長期借款		(2,780)	(82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8,406	(3,24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803	88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3,523	52,64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9,326	\$ 53,52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聰林

經理人：李聰林

會計主管：張宏傑

建暉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建暉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3年6月14日核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IC封裝模具兼精密零組件設計製造及工具機、治具磨床、數控立式磨床及儀器設計製造銷售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3年2月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5年3月30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103年4月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4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民國104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年版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適用上述2013年版IFRSs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

本公司對於準則之修正並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

2.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子公司，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六)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七)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

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九)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

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4 年 ~ 50 年
機器設備	2 年 ~ 10 年
運輸設備	3 年 ~ 5 年
辦公設備	2 年 ~ 5 年

(十二)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及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平均攤銷。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

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

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 收入認列

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298,657。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18	\$ 39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8,908	53,127
	<u>\$ 59,326</u>	<u>\$ 53,523</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及興櫃公司股票	\$ 18,364	\$ 24,446
評價調整	(3,617)	(4,798)
	<u>\$ 14,747</u>	<u>\$ 19,648</u>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分別認列之淨損失為 \$6,427 及 \$1,703。

(三) 應收票據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3,562	\$ 25,746
減：備抵呆帳	<u>-</u>	<u>-</u>
	<u>\$ 13,562</u>	<u>\$ 25,746</u>

本公司透過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紀錄及目前經濟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定期檢視，未逾期之應收票據經評等結果係屬良好。

(四) 應收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84,869	\$ 109,273
減：備抵呆帳	<u>-</u>	<u>-</u>
	<u>\$ 84,869</u>	<u>\$ 109,273</u>

1.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0-90天	\$ 3,663	\$ 7,760
91-180天	1,559	2,029
181-270天	357	-
271-360天	-	172
360天以上	<u>-</u>	<u>6</u>
	<u>\$ 5,579</u>	<u>\$ 9,96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4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	\$ -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u>-</u>	<u>-</u>	<u>-</u>
12月31日	<u>\$ -</u>	<u>\$ -</u>	<u>\$ -</u>

	103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984	\$ -	\$ 984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984)	-	(984)
12月31日	\$ -	\$ -	\$ -

3. 本公司透過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紀錄及目前經濟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定期檢視，未逾期之應收帳款經評等結果係屬良好。

4.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五) 存貨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6,900	(\$ 5,155)	\$ 31,745
在製品	239,437	(7,368)	232,069
製成品	50,061	(15,218)	34,843
	<u>\$ 326,398</u>	<u>(\$ 27,741)</u>	<u>\$ 298,657</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3,516	(\$ 3,561)	\$ 39,955
在製品	219,522	(6,978)	212,544
製成品	41,476	(13,622)	27,854
在途存貨	1,531	-	1,531
	<u>\$ 306,045</u>	<u>(\$ 24,161)</u>	<u>\$ 281,884</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31,976	\$ 342,607
跌價損失	3,580	-
出售下腳收入	-	(186)
	<u>\$ 335,556</u>	<u>\$ 342,421</u>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採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	\$ 6,231	\$ 4,0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781)	1,927
外幣換算差異數	(68)	263
未實現銷貨利益	(595)	(1,298)
已實現銷貨利益	1,298	1,289
12月31日	<u>\$ 6,085</u>	<u>\$ 6,231</u>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薩摩亞NEW HONOR GLOBAL GROUP LTD.	<u>\$ 6,085</u>	<u>\$ 6,231</u>

2.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帳面價值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地	\$ 77,482	\$ 77,482
房屋及建築	67,419	67,572
機器設備	123,575	90,034
運輸設備	1,858	2,436
辦公設備	4,174	4,228
	<u>\$ 274,508</u>	<u>\$ 241,752</u>

	104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月1日餘額	\$ 77,482	\$ 103,023	\$ 347,255	\$ 10,903	\$ 7,170	\$ 545,833
增添	-	3,746	32,210	-	980	36,936
處分	-	-	(28,495)	-	-	(28,495)
移轉	-	-	27,313	-	-	27,313
12月31日餘額	<u>77,482</u>	<u>106,769</u>	<u>378,283</u>	<u>10,903</u>	<u>8,150</u>	<u>581,587</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月1日餘額	-	(35,451)	(257,221)	(8,467)	(2,942)	(304,081)
折舊費用	-	(3,899)	(20,064)	(578)	(1,034)	(25,575)
處分	-	-	22,577	-	-	22,577
12月31日餘額	<u>-</u>	<u>(39,350)</u>	<u>(254,708)</u>	<u>(9,045)</u>	<u>(3,976)</u>	<u>(307,079)</u>
12月31日帳面價值	<u>\$ 77,482</u>	<u>\$ 67,419</u>	<u>\$ 123,575</u>	<u>\$ 1,858</u>	<u>\$ 4,174</u>	<u>\$ 274,508</u>

	103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月1日餘額	\$ 59,047	\$ 93,491	\$ 335,067	\$ 10,233	\$ 4,367	\$ 502,205
增添	18,435	9,532	10,138	1,448	3,159	42,712
處分	-	-	(13,210)	(778)	(356)	(14,344)
移轉	-	-	15,260	-	-	15,260
12月31日餘額	<u>77,482</u>	<u>103,023</u>	<u>347,255</u>	<u>10,903</u>	<u>7,170</u>	<u>545,833</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月1日餘額	-	(31,770)	(247,593)	(8,809)	(2,279)	(290,451)
折舊費用	-	(3,681)	(20,092)	(436)	(854)	(25,063)
處分	-	-	10,464	778	191	11,433
12月31日餘額	-	(35,451)	(257,221)	(8,467)	(2,942)	(304,081)
12月31日帳面價值	<u>\$ 77,482</u>	<u>\$ 67,572</u>	<u>\$ 90,034</u>	<u>\$ 2,436</u>	<u>\$ 4,228</u>	<u>\$ 241,752</u>

1.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未有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2.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為廠房，按 45 年及 24 年提列折舊。
3. 本公司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為加工機及研磨機，按 7 年及 10 年提列折舊。
4.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八) 無形資產

<u>帳面價值</u>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	\$ 2,832	\$ 1,484
專利權	-	1,029
	<u>\$ 2,832</u>	<u>\$ 2,513</u>

	104年度			
<u>成 本</u>	1月1日餘額	本期增添	本期減少	12月31日餘額
電腦軟體	\$ 3,345	\$ 1,908	\$ -	\$ 5,253
專利權	1,200	-	(1,200)	-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電腦軟體	(1,861)	(560)	-	(2,421)
專利權	(171)	(1,029)	1,200	-
帳面價值	<u>\$ 2,513</u>	<u>\$ 319</u>	<u>\$ -</u>	<u>\$ 2,832</u>

成 本	103年度			
	1月1日餘額	本期增添	本期減少	12月31日餘額
電腦軟體	\$ 2,832	\$ 700	(\$ 187)	\$ 3,345
專利權	-	1,200	-	1,200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電腦軟體	(1,437)	(611)	187	(1,861)
專利權	-	(171)	-	(171)
帳面價值	<u>\$ 1,395</u>	<u>\$ 1,118</u>	<u>\$ -</u>	<u>\$ 2,513</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管理費用	<u>\$ 1,589</u>	<u>\$ 782</u>

(九) 短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105,500	\$ 72,300
信用借款	24,324	24,038
	<u>\$ 129,824</u>	<u>\$ 96,338</u>
利率區間	<u>1.72%~2.03%</u>	<u>1.71%~1.95%</u>

上列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十) 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費用	\$ 42,717	\$ 47,783
應付設備款	9,730	5,206
其他	177	-
	<u>\$ 52,624</u>	<u>\$ 52,989</u>

(十一) 應付公司債

1. 本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

(1) 國內第 2 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 2 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120,000，按票面發行，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0 年 8 月 12 日至 103 年 8 月 12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 B.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本公司以民國 100 年 8 月 4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乘以 101.06% 溢價率，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1.42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除因本公司履行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轉發普通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則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應於普通股配認股基準日、合併基準日、分割基準日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訂價日按發行辦法規定之計算，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公式調整之，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
- D.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2 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 3.0225%(實質收益率為 1.5%)。
- E.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F.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債券持有人依上述轉換價格及轉換辦法規定，申請轉換為普通股之金額及股數分別為 \$120,000 及 10,507 仟股。前項轉換金額超過普通股面額計 \$13,238，轉列資本公積。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0。另所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1.10%。
3.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公司債業已全數轉換完畢。本公司因發行公司債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於民國 103 年度認列淨損益為 \$0。

(十二)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自103年8月26日至118年8月26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3年9月21日起，分15年每月攤還。	土地及建物	\$ 10,040
擔保借款	自100年6月9日至120年6月9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1年7月9日起，分20年每月攤還。	土地及建物	7,750
擔保借款	自104年7月8日至111年7月8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4年8月8日起，分7年每月攤還。	機器設備	6,300
擔保借款	自104年5月15日至111年5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4年6月15日起，分7年每月攤還。	機器設備	5,500
擔保借款	自104年6月9日至111年6月9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4年7月9日起，分7年每月攤還。	機器設備	4,643
擔保借款	自99年12月13日至119年12月13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0年1月13日起，分20年每月攤還。	土地及建物	1,300
擔保借款	自104年11月9日至109年11月9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4年12月9日起，分5年每月攤還。	信保基金	16,816
擔保借款	自104年12月9日至109年12月9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5年1月9日起，分5年每月攤還。	信保基金	<u>2,968</u>
			<u>55,317</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7,835</u>)
			<u>\$ 47,482</u>
利率區間			<u>2.03%~2.55%</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自103年8月26日至118年8月26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3年9月21日起，分15年每月攤還。	土地及建物	\$ 10,760
擔保借款	自100年6月9日至120年6月9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1年7月9日起，分20年每月攤還。	土地及建物	8,250
擔保借款	自99年12月13日至119年12月13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0年1月13日起，分20年每月攤還。	土地及建物	1,387
			20,39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307)
			\$ 19,090
	利率區間		<u>2.10%~2.58%</u>

(十三)退休金

-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0,568	\$ 57,11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543)	(5,271)
確定福利負債	<u>\$ 55,025</u>	<u>\$ 51,845</u>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57,116)	\$ 5,271	(\$ 51,845)
當期服務成本	(709)	-	(709)
利息(費用)收入	(1,142)	106	(1,036)
	(58,967)	5,377	(53,59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76	76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005)	-	(2,005)
經驗調整	404	-	404
	(1,601)	76	(1,525)
提撥退休基金	-	90	90
12月31日餘額	(\$ 60,568)	\$ 5,543	(\$ 55,025)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3年度			
1月1日餘額	(\$ 58,280)	\$ 8,431	(\$ 49,849)
當期服務成本	(732)	-	(732)
利息(費用)收入	(1,165)	168	(997)
	(60,177)	8,599	(51,57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0	30
經驗調整	(432)	-	(432)
	(432)	30	(402)
提撥退休基金	-	135	135
支付退休金	3,493	(3,493)	-
12月31日餘額	(\$ 57,116)	\$ 5,271	(\$ 51,845)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台灣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折現率	1.70%	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1%	減少1%	增加1%	減少1%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334)	\$ 7,417	\$ 6,656	(\$ 5,838)
103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288)	\$ 7,404	\$ 6,700	(\$ 5,84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截至民國105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90。

(7)截至104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3年。

-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本公司依該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525及\$4,271。

(十四)股本

1.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500,000，實收資本額則為\$388,506，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	38,851	30,164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轉換	-	5,95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2,732
12月31日	38,851	38,851

2.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 2 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於民國 102 年 12 月以轉換價格每股新台幣 11.42 元請求轉換為普通股 \$59,544，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3 年 1 月 7 日，表列「債券換股權利證書」項下。該項發行新股業已於民國 103 年 2 月 14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 2 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於民國 103 年第一季間以轉換價格每股新台幣 11.42 元請求轉換為普通股 \$27,32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3 年 3 月 26 日，該項發行新股業已於民國 103 年 4 月 10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五)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有關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溢價及認股權，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十六)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分派盈餘應依法先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相關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情形，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之需求，就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十以上分派股息及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以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一)。

(十七) 營業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 380,847	\$ 409,750
維修收入	3,307	666
	<u>\$ 384,154</u>	<u>\$ 410,416</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	(\$ 6,427)	(\$ 1,703)
淨外幣兌換利益	2,463	1,25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710	3,084
	<u>(\$ 254)</u>	<u>\$ 2,633</u>

(十九)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862	\$ 2,015
可轉換公司債	-	85
	<u>\$ 2,862</u>	<u>\$ 2,100</u>

(二十)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133,620	\$ 132,1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5,575	25,063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589	782
	<u>\$ 160,784</u>	<u>\$ 157,961</u>

(二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費用	\$ 113,440	\$ 112,778
勞健保費用	10,194	9,535
退休金費用	6,270	6,000
其他用人費用	3,716	3,803
	<u>\$ 133,620</u>	<u>\$ 132,116</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不得低於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5%。

惟依民國104年5月20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已於民國104年11月12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勞酬不低於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3%，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105年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尚有待彌補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本公司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1,544
投資抵減本期抵減數	-	(63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374)	(129)
當期所得稅總額	(374)	78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53	594
所得稅費用	\$ 79	\$ 1,379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損)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4,850)	\$ 971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1,294	722
投資抵減影響數	-	91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影響數	4,009	(1,09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374)	(129)
所得稅費用	\$ 79	\$ 1,379

3.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4年度	103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異	(\$ 11)	\$ 45

4.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4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4,106	\$ 609	\$ -	\$ 4,715
其他	803	(49)	-	754
課稅損失	4,218	(1,013)	-	3,205
	<u>\$ 9,127</u>	<u>(\$ 453)</u>	<u>\$ -</u>	<u>\$ 8,674</u>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異	(\$ 357)	\$ -	\$ 11	(\$ 346)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4,106	\$ -	\$ -	\$ 4,106
其他	625	178	-	803
課稅損失	4,218	-	-	4,218
投資抵減	772	(772)	-	-
	<u>\$ 9,721</u>	<u>(\$ 594)</u>	<u>\$ -</u>	<u>\$ 9,127</u>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異	(\$ 312)	\$ -	(\$ 45)	(\$ 357)

5.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相關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為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96年度	\$ 11,535	\$ 5,804	\$ 5,804	106
97年度	22,223	22,223	22,223	107
98年度	19,590	19,590	19,590	108
104年度	18,858	18,858	-	114
	<u>\$ 72,206</u>	<u>\$ 66,475</u>	<u>\$ 47,617</u>	

103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為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96年度	\$ 11,535	\$ 7,817	\$ 3,912	106
97年度	22,223	22,223	11,112	107
98年度	19,590	19,590	9,795	108
	<u>\$ 53,348</u>	<u>\$ 49,630</u>	<u>\$ 24,819</u>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5,209</u>	<u>\$ 14,429</u>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

8. 待彌補虧損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u>(\$ 32,768)</u>	<u>(\$ 2,636)</u>

9.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1,548 及\$10,853，民國 103 年度及 104 年度皆無可供分配之累計盈餘。

(二十三) 每股(虧損)盈餘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28,607)	38,851	<u>(\$ 0.74)</u>
<u>稀釋每股虧損</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本期淨損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8,607)</u>	<u>38,851</u>	<u>(\$ 0.74)</u>
	10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4,333	38,124	<u>\$ 0.11</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70	1,432	
員工分紅	-	-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4,403</u>	<u>39,556</u>	<u>\$ 0.11</u>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6,936	\$ 42,71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5,206	1,10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9,730)	(5,206)
本期支付現金	<u>\$ 32,412</u>	<u>\$ 38,612</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存貨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24,128</u>	<u>\$ 13,820</u>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3,185</u>	<u>\$ 1,440</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與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薩摩亞NEW HONOR GLOBAL LTD.	子公司
昆山長豐精密儀器有限公司	孫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子公司	\$ 8,292	\$ 20,447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之監察人	539	1,891
本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u>3,971</u>	<u>71</u>
	<u>\$ 12,802</u>	<u>\$ 22,409</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係按約定銷貨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辦理，收款條件為月結後 30~180 天。

2. 佣金支出(表列「推銷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u>\$ 8,111</u>	<u>\$ 5,153</u>

3. 應收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89	\$ 4,692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之監察人	37	687
本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3	-
	<u>\$ 129</u>	<u>\$ 5,379</u>

4. 資金融通情形(表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4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息收入 總額
子公司	<u>\$ 529</u>	<u>\$ 62</u>	<u>\$ -</u>
103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息收入 總額
子公司	<u>\$ 1,563</u>	<u>\$ 529</u>	<u>\$ -</u>

註 1：上列與關係人間資金流通均不計息。

註 2：係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間(180 天以上)之應收款項轉列其他應收款，視為母子公司間資金融通。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140	\$ 3,153
退職後福利	79	97
	<u>\$ 3,219</u>	<u>\$ 3,250</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地	\$ 77,482	\$ 77,482	長、短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61,943	64,249	長、短期借款
機器設備	25,133	-	長、短期借款
	<u>\$ 164,558</u>	<u>\$ 141,73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事。

(二) 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38	\$ 23,806

2. 關稅保證由銀行開立之保證函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提供關稅保證	\$ 600	\$ 60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與產業慣例一致，本公司以負債佔資產比例控管資本。

本公司之策略係維持一個平穩之負債佔資產比，比率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總負債	\$ 349,832	\$ 314,163
總資產	\$ 769,624	\$ 764,144
負債佔資產比率	45	41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在監督管理方面，由董事會制定相關規範，授權管理當局在可容許風險的範圍內進行日常營運，並責成直屬董事會之內部稽核定期檢視管理當局之評估報告，若有任何異常情形，即立即向董事會報告，

並採取必要之因應防護措施。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部分業務為外幣，匯率風險主要來自美金及日幣。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內各公司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B. 本公司外幣暴險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14	32.78	\$ 26,683	\$ 1,038	31.60	\$ 32,801	
日幣：新台幣	227,826	0.2707	61,672	137,956	0.2626	36,227	
人民幣：新台幣	149	4.970	741	2,237	5.067	11,33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86	32.78	6,085	197	31.60	6,23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81	32.88	15,815	246	31.70	7,798	
日幣：新台幣	2,114	0.2747	581	1,413	0.2667	377	

-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認列之全部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463 及\$1,252。

- D. 若新台幣對外幣升值/貶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稅前淨利影響分別為\$727 及\$722。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84 及\$244。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故利率風險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受限制現金)及應收帳款等。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
- B.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四)之說明。
- C.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四)之說明。
- D.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參閱附註六、(四)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A.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求，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7,676 及\$53,143。
-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商品

<u>104年12月31日</u>	<u>短於1年</u>	<u>介於1至2年</u>	<u>介於2至5年</u>	<u>5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130,636	\$ -	\$ -	\$ -
應付票據	719	-	-	-
應付帳款	45,072	-	-	-
其他應付款	52,624	-	-	-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9,058	8,866	25,225	17,693
	<u>\$ 238,109</u>	<u>\$ 8,866</u>	<u>\$ 25,225</u>	<u>\$ 17,693</u>

非衍生金融商品

<u>103年12月31日</u>	<u>短於1年</u>	<u>介於1至2年</u>	<u>介於2至5年</u>	<u>5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97,235	\$ -	\$ -	\$ -
應付票據	3,072			
應付帳款	70,359			
其他應付款	52,989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722	1,695	4,920	15,426
	<u>\$ 225,377</u>	<u>\$ 1,695</u>	<u>\$ 4,920</u>	<u>\$ 15,426</u>

C.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不同，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及興櫃股票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14,747</u>	<u>\$ -</u>	<u>\$ -</u>	<u>\$ 14,747</u>
<u>103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19,648</u>	<u>\$ -</u>	<u>\$ -</u>	<u>\$ 19,648</u>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證券係國內上市公司及興櫃公司股票，分別採用市場收盤價及交易日最後一筆成交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

5.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六。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建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註4)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備註
0	建緯精密科技(股) 公司	昆山長豐精密儀器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 10,000	\$ 10,000	\$ 62	未計算	業務往來	\$ 8,292	-	\$ -	-	\$ -	\$ 8,292	\$ 83,958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對企業個別貸與他人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業務往來為限。

註3：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本公司淨值20%為限。

註4：係本公司與該公司最近一年度之進貨或銷貨孰高者。該金額係以財務報表日過去12個月交易金額揭露之。

建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建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歐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監察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10,000	\$ 17,728	註	\$ 14,591	
建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	636	註	156	
			評價調整		(3,617)			
			合計		\$ 14,747			

註：持股比例未達百分之五。

建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科目	金額		之比率 (註3)
0	建緯精密科技(股)公司	昆山長豐精密儀器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收入	\$ 8,292	註2	2%
0	建緯精密科技(股)公司	昆山長豐精密儀器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89	註2	0%
0	建緯精密科技(股)公司	昆山長豐精密儀器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62	註2	0%
0	建緯精密科技(股)公司	昆山長豐精密儀器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141	註2	0%

註1：母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子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上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同，依雙方約定辦理，收款條件為月結後180天，超過180天轉列其他應收款。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建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註2(2))	資損益 (註2(3))	
建緯精密科技(股)有限公司	薩摩亞NEW HONOR GLOBAL GROUP LTD	薩摩亞	係對於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 19,756	\$ 19,756	600,000	100	\$ 6,085	(\$ 781)	(\$ 781)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建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昆山長豐精密儀器有限公司	生產精密機具與測量儀器及相關售後服務	\$ 19,692	2	\$ 19,692	\$ -	\$ -	\$ 19,692	(\$ 781)	100	(\$ 781)	\$ 6,085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建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9,692	\$ 19,692	\$ 251,875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薩摩亞NEW HONOR GLOBAL GROUP LTD.)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2：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投資損益。

註3：係依民國104年12月31日之美金即期匯率32.82元換算。

註4：係淨值之60%為計算基礎。

建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實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系據實書保釋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帳額	%	期末帳額	目的	最高帳額	期末帳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昆山長豐精密儀器有限公司	\$ 8,292	2.00	\$ -	-	\$ 89	-	\$ -	-	\$ 529	\$ 62	註1, 2	\$ -	

註1：上列與關係人間資金流通均不計算利息。

註2：係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間(180天以上)之應收款項轉列其他應收款，視為母子公司間資金融通。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4284 號

建曄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建曄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建曄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建曄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建曄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均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廖阿甚

會計師

吳建志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15969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3 0 日

建 曄 精 密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1,455	8	\$ 55,431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14,747	2	19,648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3,562	2	25,746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七	85,149	11	113,043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318	－	6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552	－	－	－
130X	存貨	五及六(五)	302,275	39	289,154	38
1410	預付款項		5,219	1	5,007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83,277	63	508,096	66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275,688	36	242,539	32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2,837	－	2,52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8,674	1	9,127	1
1915	預付設備款		252	－	3,185	1
1920	存出保證金		617	－	81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88,068	37	258,197	34
1XXX	資產總計		\$ 771,345	100	\$ 766,293	100

(續次頁)

建 緯 精 密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及八	\$ 129,824	17	\$ 96,338	13
2150	應付票據		719	-	3,072	1
2170	應付帳款		45,970	6	71,259	9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53,363	7	53,192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911	-
2310	預收款項		9,982	1	17,875	2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及八	7,835	1	1,30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007	-	1,06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48,700</u>	<u>32</u>	<u>245,020</u>	<u>3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47,482	7	19,090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346	-	357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二)	55,025	7	51,845	7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02,853</u>	<u>14</u>	<u>71,292</u>	<u>9</u>
2XXX	負債總計		<u>351,553</u>	<u>46</u>	<u>316,312</u>	<u>41</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388,506	50	388,506	51
資本公積		六(十)(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62,995	8	62,995	8
保留盈餘		六(十五)(二十一)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96	-	796	-
3350	待彌補虧損		(32,768)	(4)	(2,636)	-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63	-	320	-
3XXX	權益總計		<u>419,792</u>	<u>54</u>	<u>449,981</u>	<u>59</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771,345</u>	<u>100</u>	<u>\$ 766,293</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聰林

經理人：李聰林

會計主管：張宏傑

建 緯 精 密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調 整 後)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395,985	100	\$	420,47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 九)(二十)	(	342,716)	(86)	(	346,129)	(82)
5900 營業毛利			53,269	14		74,344	18
營業費用	六(七)(十 九)(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34,417)	(9)	(	29,266)	(7)
6200 管理費用		(	36,988)	(9)	(	32,116)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0,272)	(3)	(	10,087)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81,677)	(21)	(	71,469)	(17)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	28,408)	(7)		2,875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3,058	1		2,87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七)	(	316)	-		2,066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	2,862)	(1)	(	2,100)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20)	-		2,837	-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	28,528)	(7)		5,712	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	79)	-	(	1,379)	-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28,607)	(7)	\$	4,333	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1,525)	(1)	(\$	40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68)	-		26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一)		11	-	(	4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582)	(1)	(\$	18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0,189)	(8)	\$	4,149	1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8,607)	(7)	\$	4,333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0,189)	(8)	\$	4,149	1
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二)						
9750 基本		(\$	0.74)		\$	0.11	
9850 稀釋		(\$	0.74)		\$	0.1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聰林

經理人：李聰林

會計主管：張宏傑

建 曄 精 密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權 益 變 動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普 通 股 股 本	債 券 換 股 權 利 證 書	發 行 溢 價	認 股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權 益 總 額				
附 註										權 益 總 額			
		\$ 301,642	\$ 59,544	\$ 59,432	\$ 128	\$ 796	(\$ 6,567)	\$ 102	\$ 415,077				
六(十)(十三)		59,544	(59,544)	-	-	-	-	-	-				
六(十)(十三)		27,320	-	3,563	(128)	-	-	-	30,755				
		-	-	-	-	-	4,333	-	4,333				
六(十二)		-	-	-	-	-	(402)	218	(184)				
		<u>\$ 388,506</u>	<u>\$ -</u>	<u>\$ 62,995</u>	<u>\$ -</u>	<u>\$ 796</u>	<u>(\$ 2,636)</u>	<u>\$ 320</u>	<u>\$ 449,981</u>				
		\$ 388,506	\$ -	\$ 62,995	\$ -	\$ 796	(\$ 2,636)	\$ 320	\$ 449,981				
		-	-	-	-	-	(28,607)	-	(28,607)				
六(十二)		-	-	-	-	-	(1,525)	(57)	(1,582)				
		<u>\$ 388,506</u>	<u>\$ -</u>	<u>\$ 62,995</u>	<u>\$ -</u>	<u>\$ 796</u>	<u>(\$ 32,768)</u>	<u>\$ 263</u>	<u>\$ 419,792</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聰林

經理人：李聰林

會計主管：張宏傑

建 緯 精 密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稅前(淨損)淨利		(\$ 28,528)	\$ 5,71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十九)	25,985	25,395
攤銷費用	六(七)(十九)	1,600	793
呆帳轉回利益	六(四)	(438)	(1,98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	六(二)(十七)	6,427	1,70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七)	(3,710)	(3,0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213	-
利息費用	六(十八)	2,862	2,100
利息收入		(27)	(68)
股利收入		(85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526)	(14,349)
應收票據		12,184	(3,698)
應收帳款		28,368	(19,693)
其他應收款		(251)	204
存貨		(37,249)	(53,679)
預付款項		(212)	3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353)	(1,088)
應付帳款		(25,289)	24,716
其他應付款		(4,353)	5,139
預收款項		(7,893)	11,621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9)	251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655	1,59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32,447)	(18,042)
收取之利息		27	68
收取之股利		853	-
支付之利息		(2,862)	(2,022)
支付之所得稅		(1,089)	(17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518)	(20,173)

(續次頁)

建 偉 精 密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附註</u>	<u>104 年 度</u>	<u>103 年 度</u>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	\$ 61,99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三)	(33,223)	(38,61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415	5,995
預付設備款增加		(252)	(3,185)
無形資產增加	六(七)	(1,908)	(1,9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0)	(1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80	27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6,768)	24,551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73,771	33,784
短期借款減少		(40,285)	(47,200)
舉借長期借款		37,700	11,000
償還長期借款		(2,780)	(82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8,406	(3,24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6)	38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024	1,51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431	53,91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1,455	\$ 55,43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聰林

經理人：李聰林

會計主管：張宏傑

建暉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建暉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本公司及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民國 73 年 6 月 14 日核准設立，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 IC 封裝模具兼精密零組件設計製造及工具機、治具磨床、數控立式磨床及儀器設計製造銷售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3 年 2 月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集團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本集團對於準則之修正並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	民國105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

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建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EW HONOR GLOBAL GROUP LTD.	投資業務	100	100	
NEW HONOR GLOBAL GROUP LTD.	昆山長豐精密 儀器有限公司	生產儀器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4 年 ~ 50 年
機器設備	2 年 ~ 10 年
運輸設備	3 年 ~ 5 年
辦公設備	2 年 ~ 5 年
其他設備	5 年

(十二)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及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平均攤銷。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本集團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本集團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 收入認列

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一)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302,27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19	\$ 41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1,036	55,020
	<u>\$ 61,455</u>	<u>\$ 55,431</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及興櫃公司股票	\$ 18,364	\$ 24,446
評價調整	(3,617)	(4,798)
	<u>\$ 14,747</u>	<u>\$ 19,648</u>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分別認列之淨損失為 \$6,427 及 \$1,703。

(三) 應收票據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3,562	\$ 25,746
減：備抵呆帳	<u>-</u>	<u>-</u>
	<u>\$ 13,562</u>	<u>\$ 25,746</u>

本集團透過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紀錄及目前經濟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定期檢視，未逾期之應收票據經評等結果係屬良好。

(四) 應收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88,660	\$ 116,38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0	687
減：備抵呆帳	(3,551)	(4,025)
	<u>\$ 85,149</u>	<u>\$ 113,043</u>

1.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0-90天	\$ 3,680	\$ 9,043
91-180天	1,559	2,029
181-270天	357	-
271-360天	-	172
361天以上	-	6
	<u>\$ 5,596</u>	<u>\$ 11,25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4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4,025	\$ -	\$ 4,025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438)	-	(438)
匯率影響數	(36)	-	(36)
12月31日	<u>\$ 3,551</u>	<u>\$ -</u>	<u>\$ 3,551</u>

	103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1,201	\$ 4,668	\$ 5,869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2,682	(4,668)	(1,986)
匯率影響數	142	-	142
12月31日	<u>\$ 4,025</u>	<u>\$ -</u>	<u>\$ 4,025</u>

3. 本集團透過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紀錄及目前經濟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定期檢視，未逾期之應收帳款經評等結果係屬良好。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五) 存貨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8,850	(\$ 5,164)	\$ 33,686
在製品	243,241	(9,495)	233,746
製成品	50,061	(15,218)	34,843
	<u>\$ 332,152</u>	<u>(\$ 29,877)</u>	<u>\$ 302,275</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6,480	(\$ 3,590)	\$ 42,890
在製品	225,399	(8,520)	216,879
製成品	41,476	(13,622)	27,854
在途存貨	1,531	-	1,531
	<u>\$ 314,886</u>	<u>(\$ 25,732)</u>	<u>\$ 289,154</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38,552	\$ 347,960
存貨跌價損失	4,164	-
存貨回升利益(註)	-	(1,645)
出售下腳收入	-	(186)
	<u>\$ 342,716</u>	<u>\$ 346,129</u>

註：係將原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存貨去化，致期末評價產生存貨回升利益。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帳面價值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地	\$ 77,482	\$ 77,482
房屋及建築	67,419	67,572
機器設備	123,944	90,598
運輸設備	2,548	2,526
辦公設備	4,247	4,281
其他設備	48	80
	<u>\$ 275,688</u>	<u>\$ 242,539</u>

	104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月1日餘額	\$ 77,482	\$ 103,023	\$ 349,715	\$ 11,071	\$ 7,625	\$ 266	\$ 549,182
增添	-	3,746	32,210	751	1,008	32	37,747
處分	-	-	(28,495)	-	-	-	(28,495)
移轉	-	-	27,313	-	-	-	27,31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3)	(2)	(4)	(2)	(31)
12月31日餘額	<u>77,482</u>	<u>106,769</u>	<u>380,720</u>	<u>11,820</u>	<u>8,629</u>	<u>296</u>	<u>585,71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月1日餘額	-	(35,451)	(259,117)	(8,545)	(3,344)	(186)	(306,643)
折舊費用	-	(3,899)	(20,253)	(728)	(1,042)	(63)	(25,985)
處分	-	-	22,577	-	-	-	22,57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7	1	4	1	23
12月31日餘額	<u>-</u>	<u>(39,350)</u>	<u>(256,776)</u>	<u>(9,272)</u>	<u>(4,382)</u>	<u>(248)</u>	<u>(310,028)</u>
帳面價值	<u>\$ 77,482</u>	<u>\$ 67,419</u>	<u>\$ 123,944</u>	<u>\$ 2,548</u>	<u>\$ 4,247</u>	<u>\$ 48</u>	<u>\$ 275,688</u>

	103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月1日餘額	\$ 59,047	\$ 93,491	\$ 337,441	\$ 10,395	\$ 4,806	\$ 257	\$ 505,437
增添	18,435	9,532	10,138	1,448	3,159	-	42,712
處分	-	-	(13,210)	(778)	(356)	-	(14,344)
移轉	-	-	15,260	-	-	-	15,26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86	6	16	9	117
12月31日餘額	<u>77,482</u>	<u>103,023</u>	<u>349,715</u>	<u>11,071</u>	<u>7,625</u>	<u>266</u>	<u>549,182</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月1日餘額	-	(31,770)	(249,192)	(8,848)	(2,658)	(123)	(292,591)
折舊費用	-	(3,681)	(20,323)	(472)	(863)	(56)	(25,395)
處分	-	-	10,464	778	191	-	11,43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66)	(3)	(14)	(7)	(90)
12月31日餘額	<u>-</u>	<u>(35,451)</u>	<u>(259,117)</u>	<u>(8,545)</u>	<u>(3,344)</u>	<u>(186)</u>	<u>(306,643)</u>
帳面價值	<u>\$ 77,482</u>	<u>\$ 67,572</u>	<u>\$ 90,598</u>	<u>\$ 2,526</u>	<u>\$ 4,281</u>	<u>\$ 80</u>	<u>\$ 242,539</u>

1.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未有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2.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為廠房，按 45 年及 24 年提列折舊。

3. 本集團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為加工機及研磨機，按 7 年及 10 年提列折舊。

4.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七) 無形資產

帳面價值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	\$ 2,837	\$ 1,500
專利權	-	1,029
	<u>\$ 2,837</u>	<u>\$ 2,529</u>

104年度					
成 本	1月1日餘額	本期增添	本期減少	淨兌換差額	12月31日餘額
電腦軟體	\$ 3,457	\$ 1,908	\$ -	(\$ 1)	\$ 5,364
專利權	1,200	-	(1,200)	-	-
累計攤銷及減損					
電腦軟體	(1,957)	(571)	-	1	(2,527)
專利權	(171)	(1,029)	1,200	-	-
帳面價值	<u>\$ 2,529</u>	<u>\$ 308</u>	<u>\$ -</u>	<u>\$ -</u>	<u>\$ 2,837</u>

103年度					
成 本	1月1日餘額	本期增添	本期減少	淨兌換差額	12月31日餘額
電腦軟體	\$ 2,940	\$ 700	(\$ 187)	\$ 4	\$ 3,457
專利權	-	1,200	-	-	1,200
累計攤銷及減損					
電腦軟體	(1,519)	(622)	187	(3)	(1,957)
專利權	-	(171)	-	-	(171)
帳面價值	<u>\$ 1,421</u>	<u>\$ 1,107</u>	<u>\$ -</u>	<u>\$ 1</u>	<u>\$ 2,529</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管理費用	<u>\$ 1,600</u>	<u>\$ 793</u>

(八) 短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105,500	\$ 72,300
信用借款	24,324	24,038
	<u>\$ 129,824</u>	<u>\$ 96,338</u>
利率區間	<u>1.72%~2.03%</u>	<u>1.71%~1.95%</u>

上列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九) 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費用	\$ 43,456	\$ 47,986
應付設備款	9,730	5,206
其他	177	-
	<u>\$ 53,363</u>	<u>\$ 53,192</u>

(十) 應付公司債

1. 本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

(1) 國內第 2 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 2 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120,000，按票面發行，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0 年 8 月 12 日至 103 年 8 月 12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 B.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本公司以民國 100 年 8 月 4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乘以 101.06%溢價率，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1.42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除因本公司履行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轉發普通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

利轉增資、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則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應於普通股配認股基準日、合併基準日、分割基準日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訂價日按發行辦法規定之計算，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公式調整之，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

D.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2 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 3.0225%(實質收益率為 1.5%)。

E.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F.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債券持有人依上述轉換價格及轉換辦法規定，申請轉換為普通股之金額及股數分別為\$120,000 及 10,507 仟股。前項轉換金額超過普通股面額計\$13,238，轉列資本公積。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0。另所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1.10%。
3.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公司債業已全數轉換完畢。本公司因發行公司債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於民國 103 年度認列淨利益為\$0。

(十一)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自103年8月26日至118年8月26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3年9月21日起，分15年每月攤還。	土地及建物	\$ 10,040
擔保借款	自100年6月9日至120年6月9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1年7月9日起，分20年每月攤還。	土地及建物	7,750
擔保借款	自104年7月8日至111年7月8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4年8月8日起，分7年每月攤還。	機器設備	6,300
擔保借款	自104年5月15日至111年5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4年6月15日起，分7年每月攤還。	機器設備	5,500
擔保借款	自104年6月9日至111年6月9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4年7月9日起，分7年每月攤還。	機器設備	4,643
擔保借款	自99年12月13日至119年12月13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0年1月13日起，分20年每月攤還。	土地及建物	1,300
擔保借款	自104年11月9日至109年11月9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4年12月9日起，分5年每月攤還。	信保基金	16,816
擔保借款	自104年12月9日至109年12月9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5年1月9日起，分5年每月攤還。	信保基金	<u>2,968</u>
			55,31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7,835</u>)
			<u>\$ 47,482</u>
利率區間			<u>2.03%~2.55%</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自103年8月26日至118年8月26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3年9月21日起，分15年每月攤還。	土地及建物	\$ 10,760
擔保借款	自100年6月9日至120年6月9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1年7月9日起，分20年每月攤還。	土地及建物	8,250
擔保借款	自99年12月13日至119年12月13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0年1月13日起，分20年每月攤還。	土地及建物	<u>1,387</u>
			20,39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1,307</u>)
			<u>\$ 19,090</u>
利率區間			<u>2.10%~2.58%</u>

(十二)退休金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0,568	\$ 57,11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5,543</u>)	(<u>5,271</u>)
確定福利負債	<u>\$ 55,025</u>	<u>\$ 51,845</u>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57,116)	\$ 5,271	(\$ 51,845)
當期服務成本 (	709)	-	(709)
利息(費用)收 (	1,142)	106	(1,036)
入	(58,967)	5,377	(53,59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76	76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005)	-	(2,005)
經驗調整	404	-	404
	(1,601)	76	(1,525)
提撥退休基金	-	90	90
12月31日餘額 (\$	60,568)	\$ 5,543	(\$ 55,025)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3年度			
1月1日餘額 (\$	58,280)	\$ 8,431	(\$ 49,849)
當期服務成本 (	732)	-	(732)
利息(費用)收 (	1,165)	168	(997)
入	(60,177)	8,599	(51,57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0	30
經驗調整	(432)	-	(432)
	(432)	30	(402)
提撥退休基金	-	135	135
支付退休金	3,493	(3,493)	-
12月31日餘額 (\$	57,116)	\$ 5,271	(\$ 51,845)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台灣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折現率	1.70%	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1%	減少1%	增加1%	減少1%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334)	\$ 7,417	\$ 6,656	(\$ 5,838)
103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288)	\$ 7,404	\$ 6,700	(\$ 5,84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截至民國105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90。

(7)截至104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3年。

2.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本公司依該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

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525及\$4,271。

3. 昆山長豐精密儀器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昆山長豐精密儀器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64及\$151。

(十三)股本

1.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500,000，實收資本額則為\$388,506，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	\$ 38,851	\$ 30,164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轉換	-	5,95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2,732
12月31日	<u>\$ 38,851</u>	<u>\$ 38,851</u>

2.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 2 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於民國 102 年 12 月以轉換價格每股新台幣 11.42 元請求轉換為普通股\$59,544，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3 年 1 月 7 日，表列「債券換股權利證書」項下。該項發行新股業已於民國 103 年 2 月 14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 2 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於民國 103 年第一季間以轉換價格每股新台幣 11.42 元請求轉換為普通股\$27,32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3 年 3 月 26 日，該項發行新股業已於民國 103 年 4 月 10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四)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有關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溢價及認股權，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十五)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虧損，分派盈餘應依法先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相關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情形，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之需求，就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十以上分派股息及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以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

(十六) 營業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 391,923	\$ 418,596
維修收入	4,062	1,877
	<u>\$ 395,985</u>	<u>\$ 420,473</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淨損失	(\$ 6,427)	(\$ 1,703)
淨外幣兌換利益	2,461	1,18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710	3,084
其他損失	(60)	(503)
	<u>(\$ 316)</u>	<u>\$ 2,066</u>

(十八)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862	\$ 2,015
可轉換公司債	-	85
	<u>\$ 2,862</u>	<u>\$ 2,100</u>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136,979	\$ 134,7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5,985	25,395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600	793
	<u>\$ 164,564</u>	<u>\$ 160,974</u>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費用	\$ 116,269	\$ 115,021
勞健保費用	10,291	9,625
退休金費用	6,434	6,151
其他用人費用	3,985	3,989
	<u>\$ 136,979</u>	<u>\$ 134,786</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不低於 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5%。

惟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已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勞酬不低於 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 105 年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尚有待彌補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本公司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份：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1,544
投資抵減本期抵減數	-	(63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374)	(129)
當期所得稅總額	(374)	78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53	594
所得稅費用	\$ 79	\$ 1,379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損)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4,850)	\$ 971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1,294	722
投資抵減影響數	-	91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影響數	4,009	(1,09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374)	(129)
所得稅費用	\$ 79	\$ 1,379

3.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4年度	103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異	(\$ 11)	\$ 45

4.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4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4,106	\$ 609	\$ -	\$ 4,715
其他	803	(49)	-	754
課稅損失	4,218	(1,013)	-	3,205
	<u>\$ 9,127</u>	<u>(\$ 453)</u>	<u>\$ -</u>	<u>\$ 8,674</u>
暫時性差異：				
-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異	(\$ 357)	\$ -	\$ 11	(\$ 346)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4,106	\$ -	\$ -	\$ 4,106
其他	625	178	-	803
課稅損失	4,218	-	-	4,218
投資抵減	772	(772)	-	-
	<u>\$ 9,721</u>	<u>(\$ 594)</u>	<u>\$ -</u>	<u>\$ 9,127</u>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異	(\$ 312)	\$ -	(\$ 45)	(\$ 357)

5.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稅金額	未認列為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96年度	\$ 11,535	\$ 5,804	\$ 5,804	106
97年度	22,223	22,223	22,223	107
98年度	19,590	19,590	19,590	108
104年度	18,858	18,858	-	114
	<u>\$ 72,206</u>	<u>\$ 66,475</u>	<u>\$ 47,617</u>	

103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稅金額	未認列為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96年度	\$ 11,535	\$ 7,827	\$ 3,912	106
97年度	22,223	22,223	11,112	107
98年度	19,590	19,590	9,795	108
	<u>\$ 53,348</u>	<u>\$ 49,640</u>	<u>\$ 24,819</u>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5,209</u>	<u>\$ 14,429</u>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

8. 待彌補虧損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32,768)	(\$ 2,636)

9.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1,548 及\$10,853，民國 103 年度及 104 年度皆無可供分配之累計盈餘。

(二十二) 每股(虧損)盈餘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28,607)	38,851	(\$ 0.74)
<u>稀釋每股虧損</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	
員工酬勞	-	-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8,607)	38,851	(\$ 0.74)

	10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333	38,124	\$ 0.11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70	1,432	
員工分紅	-	-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403	39,556	\$ 0.11

(二十三)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7,747	\$ 42,71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5,206	1,10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9,730)	(5,206)
本期支付現金	\$ 33,223	\$ 38,612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存貨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128	\$ 13,820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185	\$ 1,440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 3,971	\$ 71
本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之監察人	539	1,891
	\$ 4,510	\$ 1,962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銷貨係按約定銷貨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辦理，收款條件為月結後 30~180 天。

2. 佣金支出(表列「推銷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 8,111	\$ 5,153

3. 應收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 3	\$ -
本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之監察人	37	687
	\$ 40	\$ 687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140	\$ 3,153
退職後福利	79	97
	\$ 3,219	\$ 3,250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地	\$ 77,482	\$ 77,482	長、短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61,943	64,249	長、短期借款
機器設備	25,133	-	長、短期借款
	<u>\$ 164,558</u>	<u>\$ 141,73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事。

(二)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838</u>	<u>\$ 23,806</u>

2. 關稅保證由銀行開立之保證函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提供關稅保證	<u>\$ 600</u>	<u>\$ 600</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與產業慣例一致，本集團以負債佔資產比例控管資本。

本集團之策略係維持一個平穩之負債佔資產比，比率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總負債	\$ 351,553	\$ 316,312
總資產	\$ 771,345	\$ 766,293
負債佔資產比率	\$ 46	41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在監督管理方面，由董事會制定相關規範，授權管理當局在可容許風險的範圍內進行日常營運，並責成直屬董事會之內部稽核定期檢視管理當局之評估報告，若有任何異常情形，即立即向董事會報告，並採取必要之因應防護措施。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部分業務為外幣，匯率風險主要來自美金及日幣。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B. 本集團外幣暴險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14	32.78	\$ 26,683	\$ 1,038	31.60	\$ 32,801
日幣：新台幣	227,826	0.2707	61,672	137,956	0.2626	36,227
人民幣：新台幣	149	4.970	741	2,237	5.067	11,33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86	32.78	6,085	197	31.60	6,23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81	32.88	15,815	246	31.70	7,798
日幣：新台幣	2,114	0.2747	581	1,413	0.2667	377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2,461 及 \$1,188

D. 若新台幣對外幣升值/貶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稅前淨利影響分別為 \$727 及 \$722。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84 及 \$244。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故利率風險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受限制現金)及應收帳款等。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
- B.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四)之說明。
- C.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四)之說明。
- D.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參閱附註六、(四)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A.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求，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本集團於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7,676及\$53,143。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商品

<u>104年12月31日</u>	<u>短於1年</u>	<u>介於1至2年</u>	<u>介於2至5年</u>	<u>5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130,636	\$ -	\$ -	\$ -
應付票據	719	-	-	-
應付帳款	45,970	-	-	-
其他應付款	53,363	-	-	-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9,058	8,866	25,225	17,693
	<u>\$ 239,746</u>	<u>\$ 8,866</u>	<u>\$ 25,225</u>	<u>\$ 17,693</u>

非衍生金融商品

<u>103年12月31日</u>	<u>短於1年</u>	<u>介於1至2年</u>	<u>介於2至5年</u>	<u>5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97,235	\$ -	\$ -	\$ -
應付票據	3,072			
應付帳款	71,259			
其他應付款	53,192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u>1,722</u>	<u>1,695</u>	<u>4,920</u>	<u>15,426</u>
	<u>\$ 226,480</u>	<u>\$ 1,695</u>	<u>\$ 4,920</u>	<u>\$ 15,426</u>

C.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不同，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及興櫃股票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14,747</u>	<u>\$ -</u>	<u>\$ -</u>	<u>\$ 14,747</u>

<u>103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9,648	\$ -	\$ -	\$ 19,648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集團投資之權益證券係國內上市公司及興櫃公司股票，分別採用市場收盤價及交易日最後一筆成交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

5.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六。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電子零組件、模具及一般儀器製造。本集團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

本集團根據稅前損益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營業外收支之影響。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外部收入淨額	\$ 395,985	\$ 420,473
部門利益	(\$ 28,528)	\$ 5,712
部門資產	\$ 771,345	\$ 766,293
部門非流動資產增加數(不包含金融資產 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 64,035	\$ 61,617
部門負債	(\$ 351,553)	(\$ 316,312)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提供主要營運決策之部門損益、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係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採一致之衡量之衡量方式。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零組件組裝及銷售儀器及模具，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儀器收入	\$ 257,964	\$ 240,923
零組件收入	100,169	132,750
模具收入	33,790	44,923
維修收入	4,062	1,877
	\$ 395,985	\$ 420,473

(六) 地區別資訊

地區別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178,286	\$ 277,592	\$ 252,253	\$ 247,450
大陸	61,493	1,185	89,276	803
日本	94,941	-	41,614	-
其他	61,265	-	37,330	-
	<u>\$ 395,985</u>	<u>\$ 278,777</u>	<u>\$ 420,473</u>	<u>\$ 248,253</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104年度銷貨淨額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客戶資訊如下。另，民國103年度無此情事。

客戶	104年度	
	銷貨淨額	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百分比
甲	<u>\$ 89,155</u>	<u>23</u>

建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註4)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備註
0	建緯精密科技(股) 公司	昆山長豐精密儀器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 10,000	\$ 10,000	\$ 62	未計算	業務往來	\$ 8,292	-	\$ -	-	\$ -	\$ 8,292	\$ 83,958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對企業個別貸與他人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業務往來為限。

註3：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本公司淨值20%為限。

註4：係本公司與該公司最近一年度之進貨或銷貨款高者。該金額係以財務報表日過去12個月交易金額揭露之。

建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建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歐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監察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10,000	\$ 17,728	註	\$ 14,591	
建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	636	註	156	
			評價調整		(3,617)			
			合計		\$ 14,747			

註：持股比例永遠百分之五。

建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与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3)
0	建緯精密科技(股)公司	昆山長豐精密儀器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收入	\$ 8,292	註2	2%
0	建緯精密科技(股)公司	昆山長豐精密儀器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89	註2	0%
0	建緯精密科技(股)公司	昆山長豐精密儀器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62	註2	0%
0	建緯精密科技(股)公司	昆山長豐精密儀器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141	註2	0%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實數應分別於編號後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子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上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同，依雙方約定辦理，收款條件為月結後180天，超過180天轉列其他應收款。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建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註2(2))	(註2(3))	
建緯精密科技(股)有限公司	薩摩亞NEW HONOR GLOBAL GROUP LTD	薩摩亞	係對於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 19,756	\$ 19,756	600,000	100	\$ 6,085	(\$ 781)	(\$ 781)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建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本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昆山長豐精密儀器有限公司	生產精密模具與 測量儀器及相關 售後服務	\$ 19,692	2	\$ 19,692	\$ -	\$ -	\$ 19,692	(\$ 781)	100	(\$ 781)	\$ 6,085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4)										
建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9,692	\$ 19,692	\$ 251,875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薩摩亞NEW HONOR GLOBAL GROUP LTD.)再投資大陸

(3). 其他方式

註2：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投資損益。

註3：係依民國104年12月31日之美金即期匯率32.82元換算。

註4：係淨值之60%為計算基礎。

建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實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異據資產保釋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帳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昆山長豐精密儀器有限公司	\$ 8,292	2.00	\$ -	-	\$ 89	-	\$ -	-	\$ 529	\$ 62	11.2	\$ -	

註1：上列與關係人間資金流通均不對算利息。

註2：係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間(180天以上)之應收款項轉列其他應收款，視為母子公司間資金融通。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周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483,277	508,096	(24,819)	(5)
基金及投資	14,747	19,648	(4,901)	(25)
固定資產	275,688	242,539	33,149	14
無形資產	2,837	2,529	308	12
其他資產	9,543	13,129	(3,586)	(27)
資產總額	771,345	766,293	5,052	1
流動負債	248,700	245,020	3,680	2
長期負債	47,482	19,090	28,392	149
其他負債	55,371	52,202	3,169	6
負債總額	351,553	316,312	35,241	11
股本	388,506	388,506	0	0
資本公積	62,995	62,995	0	0
保留盈餘	(31,972)	(1,840)	(30,132)	1,638
其他調整項目	263	320	(57)	(18)
股東權益總額	419,792	449,981	(30,189)	(7)
差異原因說明：				
1. 流動資產：主係104年底銷售產品多數以預收款項為主，應收款項餘額減少所致。				
2. 固定資產、其他資產：主係持續投入生產用設備所致；且預付設備款轉列所致。				
3. 長期負債及負債總額：主係以長借融資取得生產用設備所致。				
3. 股本及股東權益總額：主係本期虧損所致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395,985	420,473	(24,488)	(6)
銷貨成本	342,716	346,129	(3,413)	(1)
營業毛利	53,269	74,344	(21,075)	(28)
營業費用	81,677	71,469	10,208	14
營業淨利	(28,408)	2,875	(31,283)	(1,088)
營業外收入	3,058	4,937	(1,879)	(38)
營業外支出	3,178	2,100	1,078	5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	(28,528)	5,712	(34,240)	(599)
所得稅費用	79	1379	(1,300)	(94)
本期淨損	(28,607)	4,333	(32,940)	(760)
差異原因說明：主係精密模具、夾治具、高精密零組件及二、三次元精密量測儀器產品受整體景氣影響及競爭對手削價，致低階產品拓展不易，而高階高毛利產品亦銷售不利。故104年產生虧損。				

註：若增減變動比率未達20%，或變動金額未達10,000以上者，則未加以分析說明。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現金流 出量(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55,431	(35,518)	(41,542)	61,455	-	-

1. 營業活動：主係產品量產，存貨備料增加，致營業現金流出增加。

2. 投資活動：主係持續投入生產用設備，致現金流出增加。

3. 籌資活動：主係長期借款取得生產用設備，致現金流入增加。

(二)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現金流 出量(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61,455	17,425	13,619	65,261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本公司預計民國 105 年度之營運狀況獲利，故將產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本公司預計於民國 105 年度因應營收成長，故持續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預計將產生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本公司預計於民國 105 年將增加長期抵押借款，故預計將產生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目前孫公司-昆山長豐精密儀器有限公司受到全球景氣影響，業務拓展不易，持續虧損中。另，未來一年將無增加投資金額之計劃。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本公司並無重大融資情形，亦無通貨膨脹之風險。本公司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外銷比率為 55%及 39%，本公司仍針對因應匯率變動採取如下具體措施：

1. 參酌往來銀行提供匯率變動趨勢資訊，就公司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份，予以採取避險性措施。
2. 業務單位向客戶報價時，加入因匯率變動連帶產生之售價調整考量。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因業務往來之必要，將資金貸與 100%持有之孫公司-昆山長豐精密儀器有限公司外，最近年度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將對於國內外高精密暨利基型產品持續進行研究發展，除逐步精進半導體製程模具加工能力外，就治具研磨機及立式磨床之持續開發亦將努力以赴；而量測儀器的精度改善仍為本公司競爭優勢維持不可缺之基礎。

未來本公司除繼續投入研發費用外，亦將密切與各產官學界通力合作，持續努力提升現有技術暨開發新利基型產品，以期在未來激烈競爭下，持續獲利以維護股東最大利益。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等事項均向律師、財務會計等相關專業單位諮詢，或委其評估、建議並規劃因應措施，以達守法及降低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故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尚不致於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之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致力於研究創新產品及技術，每年投入大量資源於研發工作，對於傳統產品持續加強品質的提昇與專業技術服務，維持既有客戶並積極拓展國際新市場；基於投入大量的研發資源，配合掌握產業脈動，開發新產品並提昇品質與技術，以落實企業永續經營與成長，故科技改變，尚不致於對本

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之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守法、守信、善盡環保責任的經營理念默默耕耘，建立務實、造福人群、善盡社會責任之企業形象，並無企業形象改變致對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建暉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有
薩摩亞(SAMOA) NEW HONOR GLOBAL GROUP LTD	
	100%持有
昆山長豐精密儀器有限公司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薩摩亞 NEW HONOR GLOBAL GROUP LTD.	94. 10. 26	LEVEL 2, LOTEMAU CENTRE, VAEA STREET, APIA, SAMOA	新台幣 19,756 仟元	對於各種生產事業及銀行等之投資
昆山長豐精密儀器有限公司	95. 02. 24	昆山市張浦鎮大市中吉山路 12 號	新台幣 19,756 仟元	生產精密模具、測量儀器及加工設備及相關售後服務

(3)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規定，推定為有控制從屬關係者：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生產及銷售精密模具、測量儀器及加工設備。

各轉投資事業分工情形表

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投資風險	備註
薩摩亞 NEW HONOR GLOBAL GROUP LTD.	從事大陸地區及國外轉投資事宜，為本公司之海外控股公司。	基於政治風險及兩岸政經情勢考量而設立。	本公司 100%持有
昆山長豐精密儀器有限公司	生產精密模具與測量儀器及相關售後服務	為降低成本，服務終端客戶，以及強化公司競爭優勢。	本公司海外 控股公司 100%持有

(5)各關係企業董監事、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註 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出 資額	持股/出 資比例
薩摩亞 NEW HONOR GLOBAL GROUP LTD.	董事	本公司代表： 李聰林	新台幣 19,756 仟元	100%
昆山長豐精密儀器 有限公司	董事	薩摩亞 NEW HONOR GLOBAL GROUP LTD. 代表：柯志宏	新台幣 19,756 仟元	100%

註 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者，列其職位相當者。

2. 各關係企業的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104 年度各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 益(稅後)	每股盈餘 (虧損)(元) (稅後)
建緯精密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388,506	769,624	349,832	419,792	384,154	(27,240)	(28,607)	(0.74)
薩摩亞 NEW HONOR GLOBAL GROUP LTD.	19,756	6,085	0	6,085	0	0	(781)	(1.30)
昆山長豐精密儀 器有限公司	19,756	12,164	5,740	6,424	19,926	(2,251)	(781)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明書

本公司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建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李聰林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30 日

(三)關係報告書：本公司依規定無須編製關係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第一上櫃公司應包括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不適用。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發生證交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包括符合本中心上櫃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第 11 條第 1 項重大訊息說明記者會各款情事）：無。

建 曄 精 密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李聰林